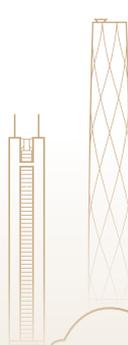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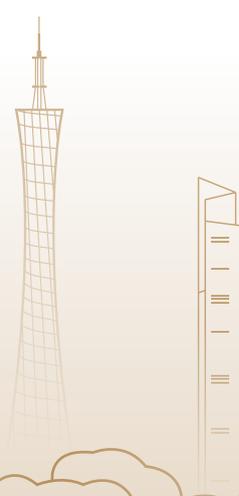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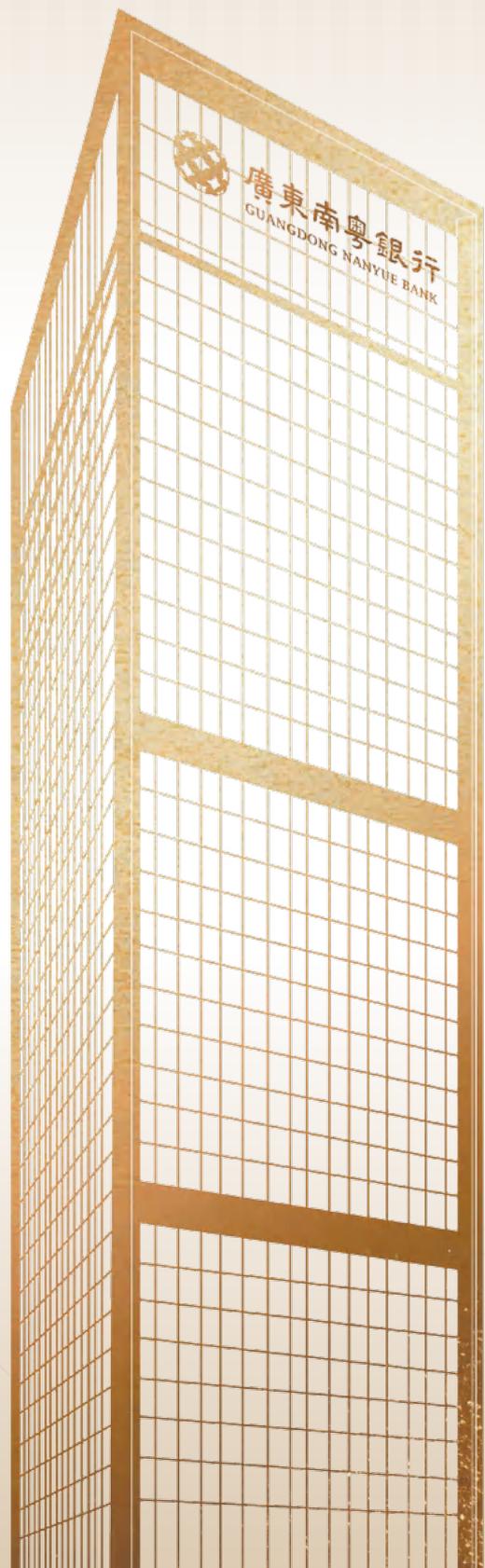




廣東南粵銀行  
GUANGDONG NANYUE BANK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报告



# 目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	02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03
第三章 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08
第四章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	10
第五章 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19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员工基本情况 .....	21
第七章 公司治理 .....	26
第八章 重要事项 .....	41
第九章 审计报告 .....	46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根据我国的会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本公司”、“本行”、“广东南粤银行”均指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

\* 骆传朋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董事长等职务。经董事会批准，自 2025 年 2 月 18 日起，本行执行董事、行长郭华辉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责。

---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广东南粤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GUANGDONG NANYUE BANK CO., LTD”

简称“GUANGDONG NANYUE BANK”

法定代表人：骆传朋

注册及办公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路 27 号财富汇金融中心 1 层 01、02 号商铺、2 层 01 号商铺、3 层 01 号商铺、39-45 层办公室

邮政编码：524005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期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从事基金销售业务，开办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外汇业务。（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吴晓波

联系电话：0759-3309132

传真：0759-2631600

客服热线：4000961818

公司互联网地址：[www.gdnybank.com](http://www.gdnybank.com)

董事会办公室邮箱：[dongshiban@gdnybank.com](mailto:dongshiban@gdnybank.com)



### 信息披露方式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互联网：本行官方网站（[www.gdnybank.com](http://www.gdnybank.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主要营业场所

### 其他有关信息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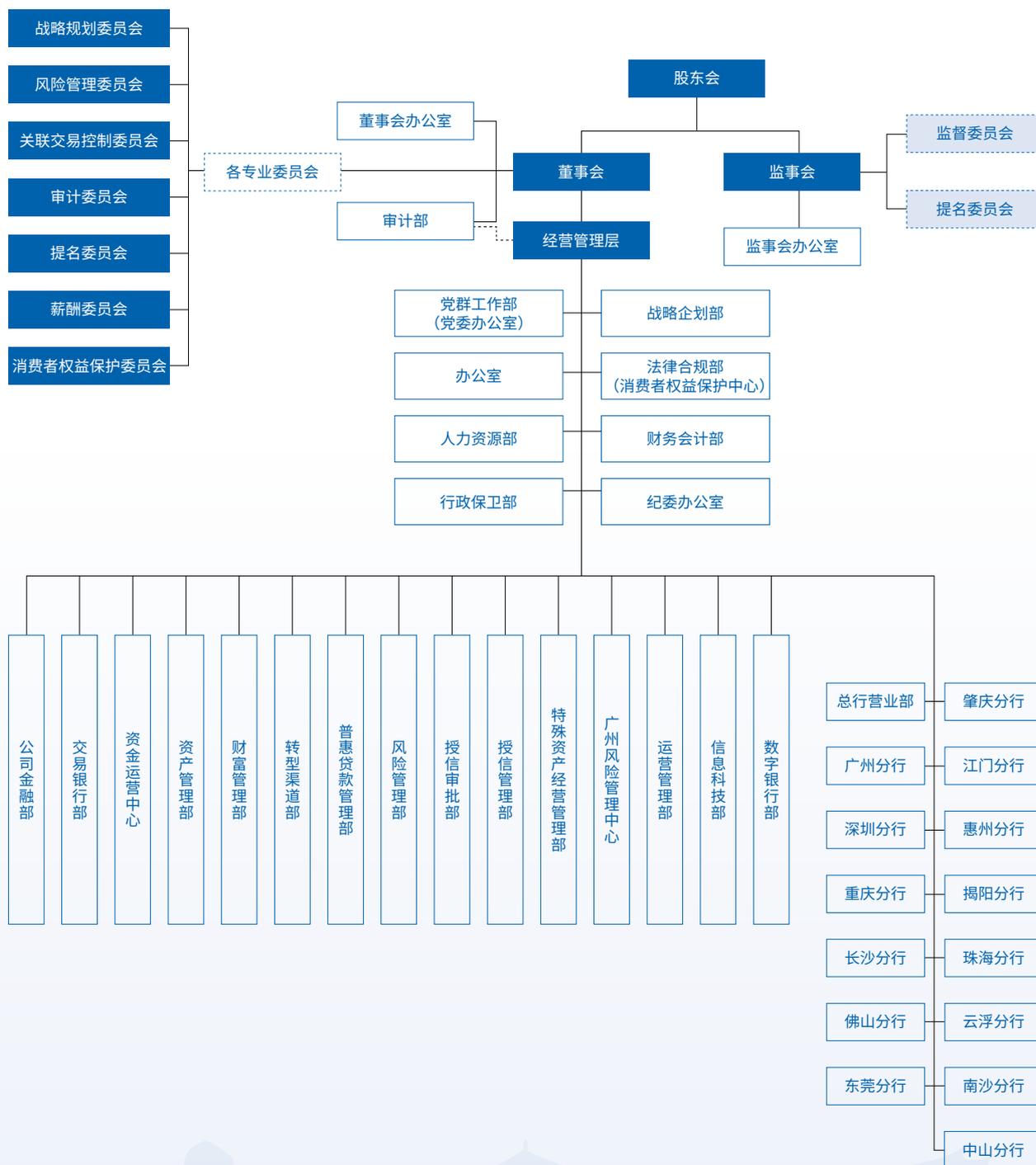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3年9月27日

登记机关：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19441821X1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组织架构图



## 发展历程

● 广东南粤银行成立于 1998 年，经过 20 余年实践，已发展成为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城市商业银行。2021 年 12 月底，引入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控股股东，转型为国有控股城商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资产规模超过 3000 亿元，在英国《银行家》杂志最新公布的 2024 年全球银行排名榜单中，排名第 363 位，较 2023 年跃升 89 名，连续 8 年稳居全球银行 500 强。

● 2024 年末，广东南粤银行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93.77 亿元，在全国城商行中排名前列。控股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广东省政府直属大型金融控股企业，由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坚持“金融投资大平台”的公司发展定位和“服务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区域经济金融安全”的业务发展定位，通过发挥多金融工具的综合优势，打造立足湾区、辐射全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地方金融控股龙头企业。截至目前，公司业务规模超 15000 亿元，注册资本 508 亿元，连续 9 年获得 AAA 级主体信用评级。

● 近年来，广东南粤银行屡获殊荣，先后蝉联“年度卓越城市商业银行”、“年度理财信息登记优秀机构”奖项，荣获“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称号、上海票据交易所“优秀综合业务机构奖”、“卓越资产管理银行”、“企业标准领跑者”、“年度绿色金融服务大奖”、“数智风控创新奖”、“2024 年度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考评 A 级”，入围全国“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典型案例”、广东省“‘数据要素 ×’典型案例”“最美金融消保人风采展示银奖”等。

### 分支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设总行 29 个部门，下辖总行营业部及广州、深圳、重庆、东莞、长沙、佛山、肇庆、江门、惠州、揭阳、珠海、云浮、南沙、中山等 14 家异地分行和 1 家分行级专营机构资金运营中心；其中 14 家异地分行和 1 家持牌分行级机构设在湛江地区外。营业网点 124 家，其中湛江地区 47 家、湛江地区外 77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区域	营业机构数量	机构地址
1	总行营业部	47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路 27 号财富汇金融中心
2	东莞分行	6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汇峰路 1 号汇峰中心 1 号楼 106 室、208 室、209 室、210 室、3 单元 302 室、4 单元 301 室、5 单元 301 室
3	佛山分行	9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 8 号华亚金融中心 101 铺、2701-2712 室
4	广州分行	10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5 号保利中心第 1 层 02 单元、第 2 层 02 单元、第 18、19 层
5	惠州分行	4	广东省惠州市河南岸 14 号小区金科雅苑 3、4 号楼 1-2 层
6	江门分行	2	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 104 号 101 室、201 室、301 室
7	深圳分行	11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路与益田路交汇处西南侧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3801、3901 单元及 B 栋 102-A 单元
8	云浮分行	2	云浮市市区世纪大道中 27 号首层、第二层、第十层
9	长沙分行	12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 68 号华晨双帆国际大厦首层
10	肇庆分行	2	肇庆市黄岗一路“中源名苑”41 号楼
11	重庆分行	9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22 号附 2 号一楼
12	珠海分行	4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 188 号粤财大厦第一层 02# 酒店、第二层酒店 14 单元、第三层酒店 1、2 单元
13	揭阳分行	2	广东省揭阳市东山建阳路以南马牙路以西岭南花园九幢
14	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1	广州市南沙区海语路 51 号 1901、1902、1903 房，53 号 103 房
15	中山分行	2	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 2 号紫马奔腾广场 1 座 2 层 15 卡，5 座首层 1 卡之 1
16	资金运营中心	1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5 号保利中心 33 楼

## 第三章 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合并）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844,472	3,063,192
资产减值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	411,500	666,963
营业利润	538,674	586,164
利润总额	496,217	524,341
净利润	425,993	413,0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704	409,614
总资产	332,675,780	306,297,916
总负债	302,265,764	276,374,599
股东权益	30,410,015	29,923,3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410,015	29,854,903

###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归属于本行股东）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1.04	1.02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01
平均资产收益率（%）	0.13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66

### 三、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合并）	2024.12.31	2023.12.31
发放贷款	145,587,014	129,310,180
其中：公司贷款	110,477,711	100,519,991
个人贷款	12,967,135	12,289,916
贴现	22,142,168	16,500,273
吸收存款	195,791,493	179,722,518
其中：活期存款	30,836,355	28,340,453
定期存款	149,147,723	127,651,828
其他存款	15,807,415	23,730,237

#### 四、补充指标

##### (一) 资本类（监管口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合并）
资本充足率	14.22%	15.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4%	14.8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4%	14.81%
杠杆率	7.96%	8.31%

##### (二) 流动性覆盖率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流动性指标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合并）
流动性覆盖率	139.05%	142.33%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万元）	2,823,581	2,567,810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万元）	2,030,578	1,804,081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合并）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5.82%	105.19%
可用的稳定资金（万元）	16,934,338	15,840,967
所需的稳定资金（万元）	16,002,858	15,060,018

##### (三) 其他监管指标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合并）
不良贷款总额（万元）	351,793	332,958
不良贷款率	2.42%	2.57%
拨备覆盖率	114.72%	128.83%
流动性比例（本行）	123.31%	118.32%
存贷比	74.36%	71.95%
成本收入比	64.52%	57.83%

注：2024 年 9 月，本行已完成对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收购，改制设立为中山分行，因此 2024 年末监管指标无合并口径。

## 第四章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 一、宏观经济及银行业环境

2024年，全球局势复杂多变，在外部压力增大，内部困难增多的严峻形势下，我国积极应对，通过扩大开放、优化结构、强化内需等策略，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有序推进，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顺利完成，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5.1%。但我国经济运行也存在一些难题：一是外需下滑，内需不足，特别是消费不振；二是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三是风险防范仍需加强。

对于金融业，2024年在支持实体经济、推动市场发展、加强风险防控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稳”的态势和“进”的步伐都更加明显。“稳”体现在：一是金融行业稳健运行，主要监管指标都处于健康区间。二是金融风险稳步收敛，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存量风险正在有序处置，增量风险明显遏制。三是金融改革稳妥推进，强监管严监管持续深化。“进”体现在：一是资金供给量增价减，新增资金投放同时新发放贷款平均利率有所下降。二是金融服务提质增效，做好“五篇大文章”，科技、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的贷款增速高于平均水平，绿色金融、普惠金融走在世界前列。三是行业治理持续完善，资本补充机制日益健全，金融对外开放迈向更高水平。

2025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经济回稳向好，精准发力促进消费，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有力支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完善税费支持政策，减税降费助力小微企业恢复活力。重点领域扩大投入，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和科技创新。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增强地方政府发展动能。加强民生兜底，强化就业、教育、医疗等领域保障。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流动性合理充裕。

银行业积极主动服务实体经济，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做好“五篇大文章”，信贷投放继续向制造业、科创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普惠型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倾斜。在提供更丰富的金融产品和更便利的金融服务方面发力，促进金融消费。支持科技创新，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源。

### 二、广东南粤银行2024年发展经营概况

2024年，在粤财控股、广东南粤银行党委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本行持续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坚定“提质增效”目标，继续按照“三稳”“三新”总要求，坚持一手抓问题资产清收处置、一手抓经营发展的“双轮驱动”策略，推动改革化险、转型发展，实现业务规模稳健增长，资产质量保持平稳，清收处置稳步推进，经营效益平稳提升，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

截至2024年末，本行合并口径下资产总额3,326.76亿元，各项贷款1,455.87亿元，各项存款1,957.91亿元；全年实现营业净收入28.44亿元、净利润4.26亿元。不良贷款率2.42%；拨备覆盖率114.72%；资本充足率14.22%，一级资本充足率14.0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速、票资比、票存比、流动性监管指标全面达标。

### 三、合并财务报表分析

#### (一) 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844,572	3,063,192
其中：利息净收入	1,503,688	2,384,6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3,955	73,083
投资收益	1,008,845	552,23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9,229	35,103
营业支出	2,305,797	2,477,02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835,182	1,771,463
资产减值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	411,500	666,963
营业利润	538,674	586,164
利润总额	496,217	524,341
净利润	425,993	413,07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704	409,614

####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合并口径利息净收入 15.04 亿元，比上年减少 8.81 亿元，降幅 36.94%，是本行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合并口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94 亿元，比上年增加 0.21 亿元，增幅 28.56%。

#### 3.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合并口径业务及管理费用 18.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0.64 亿元，增幅 3.60%。

#### 4.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合并口径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12 亿元，较去年减少 2.55 亿元，降幅 38.30%。

## (二)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20,235,945	6.08	25,453,717	8.31
同业及拆出资金	9,657,994	2.90	7,466,598	2.4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8,220,680	44.56	130,160,752	42.50
债券及其他投资	109,722,470	32.98	83,173,087	2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284,765	5.50	35,469,848	11.58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703,164	0.81	2,793,596	0.91
其他资产	23,850,761	7.17	21,780,317	7.11
<b>资产合计</b>	<b>332,675,780</b>	<b>100</b>	<b>306,297,916</b>	<b>100</b>
吸收存款	200,454,718	66.32	182,747,821	66.12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	26,721,928	8.84	25,462,697	9.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531,802	16.72	41,887,268	15.16
应付债券	22,756,083	7.52	24,574,553	8.89
其他负债	1,801,234	0.60	1,702,261	0.62
<b>负债合计</b>	<b>302,265,764</b>	<b>100</b>	<b>276,374,599</b>	<b>100</b>

## ● 贷款投放的行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农、林、牧、渔业	3,205,389	2.20	1,080,525	0.84
采掘业	273,623	0.19	554,567	0.43
制造业	13,350,872	9.17	14,342,682	11.0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31,557	0.30	307,885	0.24
建筑业	5,608,472	3.85	6,344,599	4.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51,199	0.24	718,226	0.5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41,883	0.37	490,243	0.38
批发和零售业	56,859,943	39.06	51,919,107	40.15
住宿和餐饮业	924,963	0.64	1,112,685	0.86
金融业	1,656,270	1.14	1,646,200	1.27
房地产业	8,430,126	5.79	5,610,401	4.34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040,863	10.33	12,559,636	9.7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243,530	0.17	399,953	0.3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81,635	1.91	2,671,960	2.0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3,675	0.08	100,671	0.08
教育	130,029	0.09	165,897	0.1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74,053	0.05	32,881	0.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12,889	0.28	226,122	0.1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6,740	0.02	235,750	0.18
票据贴现	22,142,168	15.21	16,500,273	12.76
个人贷款	12,967,135	8.91	12,289,916	9.50
合计	145,587,014	100	129,310,180	100

#### ●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5,897,674	10.92	12,924,404	9.99
保证贷款	28,701,629	19.71	23,848,700	18.44
附担保物贷款	78,845,544	54.16	76,036,802	58.81
其中：抵押贷款	59,740,760	41.03	56,821,604	43.94
质押贷款	19,104,783	13.13	19,215,199	14.87
贴现	22,142,168	15.21	16,500,273	12.76
合计	145,587,014	100	129,310,180	100

#### 1. 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52,016	18.59	6,274,009	11.11
债权投资	42,638,441	50.64	28,188,382	49.95
其他债权投资	25,908,620	30.77	21,975,515	38.94
债券投资合计	84,199,077	100	56,437,906	100

## 2. 吸收存款

### ● 吸收存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活期存款	30,836,355	15.38	28,340,453	15.51
公司	20,163,105	10.06	17,979,368	9.84
个人	10,673,250	5.32	10,361,085	5.67
定期存款	149,147,723	74.40	127,651,828	69.85
公司	105,675,705	52.72	92,878,092	50.82
个人	43,472,018	21.68	34,773,737	19.03
通知存款	3,295,217	1.64	4,709,095	2.58
保证金存款	11,986,595	5.98	18,987,012	10.39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515,008	0.26	25,302	0.01
其他存款	10,595	0.01	8,828	0.00
小计	195,791,493		179,722,518	
加：应计利息	4,663,224	2.33	3,025,302	1.66
存款合计	200,454,718	100	182,747,821	100

## 3.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12.31
股本	29,377,476	-	-	29,377,476
资本公积	1,737,168	-	11,297	1,725,871
其他综合收益	26,298	137,706	-	164,005
盈余公积	-	-	-	-
一般风险准备	3,032,769	-	-	3,032,769
未分配利润	-4,318,809	428,704	-	-3,890,106
少数股东权益	68,414	-	68,41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23,316	566,410	79,711	30,410,015

## 四、资本管理情况

### （一）资本管理概述

本行董事会对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定期审议风险管理报告。本行围绕战略目标，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制定和实施资本补充规划，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与全行战略发展、风险偏好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不断促进资本优化配置，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

### （二）新资本协议的实施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动新资本协议实施建设，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风险加权资产计量、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领域各项工作，有效提升本行风险管理能力与资本管理能力。2024年，本行认真落实资本新规管理要求。一是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工作，及时对主要风险进行了识别、计量、评估、监测和报告。二是按照新规要求，完成新风险加权资产（RWA）计量系统建设，推进二档银行计量规则全面落地，并支持本行三大风险加权资产的自动化计量以及监管报表、信息披露报表的自动化产出。三是持续推进非零售内评体系和系统优化，利用先进风险量化技术，规范风险计量和授信决策标准，促进风险管理理念和文化向基于量化的方向转型；同时深化非零售内评体系的应用，开展评级模型监控及验证工作，提升评级模型区分能力、稳定性和一致性。四是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功能，支持业务估值、限额监测、多场景压力测试等风险计量工作，进一步提升本行市场风险系统化、精细化管理能力和水平。

### （三）资本充足率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自2024年1月1日起实施）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本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广东南粤银行境内所有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各级资本充足率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4%
资本充足率	14.2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9,472,192
一级资本净额	29,472,192
资本净额	29,856,21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09,980,262

注：

本行按照 2023 年 10 月 2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 （四）杠杆率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本行 2024 年末杠杆率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12.31
杠杆率	7.96%
一级资本净额	29,472,19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370,422,210

### 五、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的风险治理架构，对各类别风险进行统一管理，由董事会承担对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业务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风险条线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内审部门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

2024 年，本行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深化风险管理机制建设，优化升级各类风险管理工具，完善风险管理模型，加强各类风险的全流程管理，夯实风险管理基础，提高风险管理质效，整体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 （一）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及时调优信贷政策，引导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紧扣客户需求，积极创新，优化资产结构；持续优化信贷风险管理机制与流程，贷前加强调查与严格准入把关，贷后加强资产质量监测管理，通过建立重点领域风险监测台账，加大风险监测及管控力度，提升信用风险管控效果；此外，积极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搭建智能风控平台，研发多款信贷产品风控模型，助力辅助审批及自助放款，并引入应用外部风险数据，优化风险管理系统，提升科技对风险管理的支持作用。

### （二）市场风险

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是本行所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市场风险平稳可控。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方面，本行积极强化市场风险管理，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根据业务规划与风险管理需要，制定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并持续监测、预警、风险防范与控制，密切监控各类监测指标、持仓债券浮盈亏动态等；定期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及应急演练工作，提升重大市场风险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和协同作战能力；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工具与系统，优化市场风险计量模型，有效管理市场风险。银行账簿风险方面，本行结合监管政策，建立并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利率风险管理架构，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评估和报告等管理流程。本行采用情景分析方法分析利率波动情况下经济价值的变化，并从重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期权风险等方面计量和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

### （三）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完善制度体系，推动流程机制的优化，推进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和工具建设。各类业务和管理活动规范开展，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本行突出对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其中运营操作风险方面，本行持续开展运营内部控制评价，深化运营检查监督，做实运营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服务效能，强化运营操作风险防控。洗钱风险方面，本行及时、认真上报大额和可疑交易，积极配合开展反洗钱协查工作，切实防范洗钱风险。一方面持续推动客户洗钱风险评估与业务管理相融合，加强可疑交易分析与甄别，同时持续升级优化反洗钱系统，提升反洗钱系统对业务的支撑能力。队伍风险方面，本行定期开展员工行为自查自评、互查互评问卷调查排查，持续完善员工行为管理工作机制；通过实施“育才计划”“英才计划”等招录优秀人才，完善人力资源制度体系和绩效考核机制。

### （四）信息科技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重要信息系统整体运行稳定，未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本行持续深化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引入业界先进的网络安全等安全工具，完善网络安全防控策略，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管控；推进数据中心建设，组织实施应用系统的灾备切换演练，提高安全生产运维保障能力。同时持续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完善应急演练场景，提升本行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 （五）法律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法律事务、合规风险管理、案件防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管理等工作机制，制度管理有序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平稳开展，法律合规风险总体可控。本行持续健全合规案防管理体系，抓实员工行为管理，深化合规文化培育，增强全员合规经营意识；强化违规问责执行，细化问责工作管理要求；执行前置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规范流程，不断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全面梳理检视各类规章制度，有针对性地对制度进行“废、改、立”，现行制度能够满足本行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需要。

#### （六）流动性风险

本行已建立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实施管理，监事会承担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确保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各项政策和措施得到有效落实。本行持续关注经济金融形势、货币政策及市场流动性状况，实施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报告期内，一是强化资产负债主动管理，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加大存款吸收力度，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的储备，增强抵御风险能力。二是精细化管理日间头寸，保持合理的备付水平，完善日间头寸管理机制；并成功上线资金头寸管理系统，为保障头寸精细化管理提供支撑。三是强化流动性指标管理，加强对业务条线的流动性主动管理，通过精细化计量与监测、确保流动性指标达标。四是完善压力测试与应急演练机制，持续完善压力测试方法及结果运用；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增强应对流动性突发事件的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情况良好，压力测试结果显示本行有足够的风险缓释能力应对不同压力情景，全年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 （七）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要求，遵循前瞻性、全覆盖、匹配性、有效性的管理原则，优化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开展舆情监测，强化声誉风险研判分析，并组织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全员风险意识和应对能力，培育声誉风险管理文化；同时主动加大正面信息发布与媒体投放，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全年未发生重大、较大及一般声誉风险事件，整体舆论环境稳定向好，有效助力全行的经营发展。

#### （八）其他风险

**集中度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小额分散原则，持续开展大额授信风险检查与排查，对占一级资本净额 2.5% 以上的大额风险暴露客户进行有效管控，严防大额授信风险。

**战略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战略风险的监测与评估，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影响，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三稳”“三新”，实施“双轮驱动”策略，坚定“提质增效”目标，聚焦加强党的建设、服务实体经济、业务转型发展、深化内部改革、强化风险管理和员工队伍建设等工作，加强与粤财控股协同联动，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推动业务规模增长，提升经营效益，提高金融服务水平。

## 第五章 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总股本未发生变化。股东总数 48 户，其中：机构股东 34 户，自然人股东 14 户。

单位：股

	2024.12.31		2023.12.31	
	股本数	持股占比	股本数	持股占比
总股本	29,377,476,009	100.00%	29,377,476,009	100.00%
国有法人股	23,201,646,508	78.98%	22,984,885,909	78.24%
国家股	40,754,427	0.14%	40,754,427	0.14%
社会法人股	6,127,502,367	20.85%	6,344,262,966	21.59%
个人股	7,572,707	0.03%	7,572,707	0.03%

注：

1. 国有法人股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持股和政府背景平台公司持股。
2. 国家股包括地方财政持股。

### 二、股东情况介绍

#### （一）前十大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无变动。

####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2024 年末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是否存在抵（质）押、冻结情况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199,780,030	75.57%	否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309,405,634	4.46%	是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4.43%	是
广东大华糖业有限公司	555,607,540	1.89%	是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547,829,785	1.86%	否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18,200	1.39%	否
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369,786	1.26%	否
广东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363,350,551	1.24%	是
广东华翔保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2,149,982	0.89%	否
湛江中国城酒店有限公司	252,829,762	0.86%	是

### （三）持股 5% 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 ●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是广东省政府直属大型金融控股企业，由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坚持“金融投资大平台”的公司发展定位和“服务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区域经济金融安全”的业务发展定位，通过发挥多金融工具的综合优势，打造立足湾区、辐射全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地方金融控股龙头企业。

经过 40 年的发展，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搭建金控、投资、普惠、实业四大基础服务平台，下辖 18 家主要企业，形成以信托理财、商业银行、资产管理、担保增信、基金投资五大千亿级板块为龙头，涵盖金融租赁、跨境金融、征信服务、股权交易、小额贷款、金融科技、基础资产管理一体化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成功塑造了“诚信、稳健、专业、进取”的企业文化。

近年来，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落实两个“一以贯之”，筑牢国有企业的“根”和“魂”，加快实施公司“12347”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战略。截至 2024 年 12 月，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8 亿元，业务规模超 15000 亿元，连续 9 年获得 AAA 级主体信用评级，综合发展实力在全国省属金融投资平台中排在前列。

##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人员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是否领薪 / 津贴	持股数
刘祖前	男	1967 年 10 月	董事	否	0
骆传朋	男	1979 年 3 月	董事长	是	0
郭华辉	男	1971 年 3 月	董事	是	0
郭思煜	男	1972 年 12 月	董事	是	0
梁廷坤	男	1977 年 9 月	董事	否	0
张志	男	1976 年 11 月	独立董事	是	0
刘国常	男	1963 年 7 月	独立董事	是	0
徐莉萍	女	1974 年 6 月	独立董事	是	0

刘祖前，男，1967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骆传朋，男，1979 年 3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报告期内任本行董事长。

郭华辉，男，1971 年 3 月出生，会计专业硕士，现任本行总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郭思煜，男，1972 年 12 月出生，金融学专业硕士，现任本行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梁廷坤，男，1977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张志，男，1976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冠宝投资公司总经理。

刘国常，男，1963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原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现已退休。

徐莉萍，女，1974 年 6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中山大学会计学系教授。

## (二) 监事人员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是否领薪 / 津贴	持股数
蒋丹	女	1972年8月	监事会主席	是	0
唐毅	男	1973年6月	股东监事	否	0
朱卫民	男	1969年8月	股东监事	否	0
张浩	男	1983年9月	外部监事	是	0
严福洋	男	1985年9月	外部监事	是	0
林燕	女	1976年11月	职工监事	是	0

蒋丹，女，197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唐毅，男，1973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朱卫民，男，1969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湛江市财政局金融与国际债务管理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张浩，男，1983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金融学教授。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严福洋，男，198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广州中弘传智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合伙人，任该集团旗下广州中弘传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经理。

林燕，女，197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广东南粤银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兼任广州风险管理中心副主任、广州风险管理中心授信管理分部总经理。

## (三) 高级管理人员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期间
郭华辉	男	1971年3月	行长	2024年05月至今(2024年02月至2024年05月,代履职行长)
赵俊宏	男	1980年6月	副行长	2019.03至今(2017.09至2019.03任职行长助理)
朱先威	男	1971年1月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2019.06至今
江日华	男	1969年8月	副行长	2022.07至今
郭思煜	男	1972年12月	副行长	2024.07至今
第文军	男	1974年10月	行长助理	2024.01至今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一）董事

2024年2月6日，陈武先生因其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

2024年4月23日，谭伟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董事职务；

2024年7月13日，李琦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

2024年11月28日，本行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包括2名非执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刘祖前、梁廷坤；3名执行董事：骆传朋、郭华辉、郭思煜；3名独立董事：张志、刘国常、徐莉萍。2024年12月31日，本行收到广东金融监管局关于郭华辉、郭思煜、刘国常、徐莉萍等四名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批复，至此本行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正式履职后，赵俊宏、陈平、王亚新、黄妍不再担任本行董事；

2025年2月7日，骆传朋先生因其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等职务。

### （二）监事

2024年4月8日，李媛媛女士因个人原因请辞外部监事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

2024年12月17日，本行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了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包括2名股东监事：唐毅、朱卫民；2名外部监事：张浩、严福洋；2名职工监事：蒋丹、林燕。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履职后，何治中、蔡一珍、郑桂良、何丹荔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月2日，第文军先生的行长助理任职资格获批并正式履职；

2024年2月19日，本行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解聘陈武先生行长职务；

2024年3月22日，本行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解聘张学英女士副行长职务；

2024年3月22日，本行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解聘黄思颖先生首席信息官职务；

2024年5月15日，郭华辉先生的行长任职资格获批并正式履职；

2024年7月19日，郭思煜先生的副行长任职资格获批并正式履职。

## 三、员工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在岗员工总数3019人，其教育程度和年龄分布如下：

### （一）教育程度

本行在岗员工中，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员工334人，占比11.1%；本科学历员工2392人，占比79.2%；大专及以上学历员工293人，占比9.7%。

### （二）年龄分布

本行在岗员工中，全行员工平均年龄37岁。其中30岁以下员工515人，占比17.1%；30-39岁员工1459人，占比48.3%；40-49岁员工751人，占比24.9%；50岁及以上员工294人，占比9.7%。

## 四、社保统计情况

按照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依照应缴尽缴的原则，本行每月如实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其他法定的险种。报告期内，本行为符合参保条件的员工全部缴交社会保险。

## 五、薪酬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

###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根据《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版，2023年）》，本行已建立了薪酬管理组织架构。本行董事会负责本行薪酬体系的建立、完善和监督执行；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政策方案的实施；监督管理层对董事会薪酬管理相关决议的执行，以及员工薪酬和福利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本行监事会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薪酬总额为91686.7万元，受益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干部及员工等，薪酬结构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计提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66,402.69
职工福利费	3,315.89
社会保险费	12,254.7
住房公积金	7,140.28
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	1,328.1
辞退福利	195.31
外包劳务费	1,048.53
其他	1.20
合计	91,686.70

###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为配合本行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充分发挥薪酬资源对战略转型要求及激发业务活力的导向作用，本行通过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合理设计薪酬结构和水平，逐步建立了“战略导向、绩效体现、风险约束、内部公平、市场适应”的薪酬政策和“以岗定薪，按劳取酬”的薪酬支付原则。

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水平取决于员工价值贡献及履职能力，绩效薪酬水平取决于本行整体、员工所在机构或部门以及员工个人业绩衡量结果，福利性收入包括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

基于公司治理要求，本行持续完善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在工资总额、薪酬资源分配、绩效考评等方面充分结合外部监管要求与内部管理需要，将风险因素纳入激励约束机制中。本行建立员工薪酬与其个人绩效、部门绩效、组织绩效的联动机制，充分调动机构与员工的积极性。

####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为促进风险与激励相平衡，本行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相关要求及《广东南粤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延期支付的期限一般不少于3年，且延期支付的年限与风险暴露期限相匹配，并根据风险指标执行情况及风险暴露事件的性质及影响程度等，决策到期是否支付以及支付比例。2024年度本行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比例为51%。报告期内，本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总额为4280.68万元。本行坚定落实风险防范责任，对发生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范围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员工，视严重程度扣减、止付及追回相应期限的绩效薪酬。

#### （五）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本行已发布《广东南粤银行董事薪酬管理办法（1.0版，2024年）》《广东南粤银行监事薪酬管理办法（1.0版，2024年）》《广东南粤银行总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1.1版，2024年）》，明确董事长、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按薪酬管理办法核发薪酬；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薪酬按月预发，年底按履职时间计算后一次性补发。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薪资报酬。报告期内，在本行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1569.03万元。按照薪酬组别划分的情况如下：

薪酬组别	人数
人民币0元 - 人民币500,000元	12
人民币500,001元 - 人民币1,000,000元	1
人民币1,000,001元 - 人民币1,500,000元	1
人民币1,500,001元 - 人民币2,000,000元	6
人民币2,000,001元 - 人民币2,500,000元	1

注：

（1）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广东南粤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的51%延期支付，分三年等额支付。

（2）当年新任或离任人员报告期内的薪酬，按报告期内在职时间核算。

####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本行2024年度薪酬方案经行内决策流程制定实施并已向上级部门备案。2024年，本行经营稳健，坚持合规经营，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和案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推动绿色信贷，不断加大普惠金融力度。

####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超出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第七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介绍

本行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三会一层”为核心的公司治理架构。通过构建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公司治理机制，实现了治理主体权责明晰、有效制衡与协同运作的有机统一，公司治理有效性显著提升。

#### （一）党建引领与治理融合的双向赋能

自粤财控股成为控股股东以来，本行切实强化国有金融企业政治属性，将党的领导深度嵌入公司治理各环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建立党委会前置研究程序，确保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均经党委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决策。通过实施党委书记、副书记、党委委员可以采取“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形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体制，实现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与董事会战略决策的有效衔接。同时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在分支机构层面建立“党建+公司治理”工作机制，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经营层面得到有效贯彻。

#### （二）治理机制的系统化重构

##### 1. 权责配置科学化

构建“四维一体”治理架构：党委会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董事会决定战略决策与风险管理，监事会强化履职监督与合规检查，高管层专注战略执行与经营管理，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

##### 2. 决策体系规范化

（1）董事会层面：通过定期听取本行关于经营状况、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资本规划等方面的专项报告，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履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会决议，保证了本行治理体系合规、平稳运行；各位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各次会议，建言献策，独立表达意见，董事出席率（含委托出席）达100%。

（2）监事会层面：创新“三维监督”模式，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审阅财务报告、组织开展对分支机构专项检查、履职评价等方式，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3）高管层层面：建立“行务会+季度经营分析会+年度工作会议”的决策执行机制，确保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100%落实。

### （三）透明化治理的信息披露实践

本行构建多层次信息披露体系：法定披露方面，通过官方网站、指定报刊等渠道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重要事项公告等法定信息；监管披露方面，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在本行官方网站上按季发布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在资本债券存续期间按期在中国货币网等平台公开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指标等监管数据；有效保障利益相关方知情权，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2025 年，本行将不断持续深化公司治理改革，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是继续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公司治理各环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二是加快数字化转型，以数字化转型承载战略规划的执行，逐步建设智能决策支持系统；三是完善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推动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 二、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本行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修改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审议批准利润分配，决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重大事项做出决议等职权。股东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本行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召开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的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南粤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广东南粤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广东南粤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7 项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广东南粤银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 3 个报告。此外，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8 日、8 月 8 日、11 月 28 日、12 月 27 日分别召开了四次临时股东会，共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南粤银行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30 项议案，听取《广东南粤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履约评估情况的报告》等 5 项报告。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 (一) 董事会运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本行董事会由8名董事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2名，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均由在金融、会计等方面的专业人士担任，保证了董事会决策质量和水平，维护了本行全体股东的权益、存款人的利益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本行董事会均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召开，会议充分讨论和审议关于行内经营发展、人事任免等多项重要议案，报告监管意见和整改情况。会议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议均按要求及时向人民银行和监管部门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19次董事会，审议通过125项议案，听取70项报告。董事会认真审议和听取包括财务、风险、审计、内控、关联交易及经营管理情况、利润分配方案、重大关联交易等方面的议案和报告。提请召开了股东会5次，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作用。

#### (二)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保障董事会审议事项的质量、数量和效率，确保决策科学，董事会下设的六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议事规则运作，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在战略、审计、风险管理、关联交易控制、董事及高管任职等方面提出专门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61次，合计审议议案195项，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有效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其中召开战略规划委员会13次，风险管理委员会16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13次，审计委员会10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5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4次。

报告期末，随着董事会换届工作的完成，第九届董事会下设7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不再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原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职责分别并入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两个委员会。

### （三）董事履职情况

#### 1. 董事出席会议和参加相关活动情况

2024 年度全体董事均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循《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本行章程要求行使权利义务，按规定出席董事会，能保守本行秘密，维护本行和股东的权益；关心本行战略发展的重大问题，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效监督本行战略规划的执行，关心本行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薪酬体系建设、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持续了解业务运行和风险控制情况，定期听取高管层经营情况报告，阅读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和内控评价报告等，对经营管理的具体问题作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和提出建议；关注和监督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尽责情况；关注监管部门对本行提出的监管意见的整改落实优化情况、关注行内稽核审计提出问题的整改问责情况。

#### 2. 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执行董事在保证本行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各项经济政策要求的前提下勤勉履职，做到本行经营方向与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相一致；结合自身主管或分管的工作，竭力推进本行改革发展及战略落地，完整、真实、及时地向董事会报告经营情况、风控情况、关联交易等情况，较好地履行了执行董事的职责。

####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在本行投入足够时间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重大认真阅读本行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利润分配方案、行内经营发展等多项重要事项以及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等情况；能够不受主要股东的影响，从维护存款人、本行及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对本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给予特别关注；参加会议都能够积极发言，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对于需独立发表意见的议案出具独立董事意见书；撰写年度独董履职专题报告，尽到了独董应尽的职责。董事会认为 2024 年本行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4. 其他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其他董事依法合规履行董事职责，积极及时了解 and 关注本行的内控、风险管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并对本行事务通过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提出意见或建议；认真阅读本行定期发送的各类资料、定期报告和会议议案，在董事会会议上积极提出合理、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 5. 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召开了次数不等的相关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都积极参加了相应的会议；认真审核和研究议案、报告，形成专门委员会决议并将审核研究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各委员会委员持续跟踪专门委员会职责范围内的有关事项，并关注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跟踪过问本行经营层对监管部门检查意见书指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6. 董事出席股东会情况

2024年，董事会提请召集本行年度股东会和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决算报告、人事任免等多项议案。董事会成员均能积极出席股东会议，认真勤勉履职，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等重大事项建言献策，提出建议，回答和解释股东代表所提出的问题。与此同时，各位董事积极参与监管座谈及培训，不断拓宽决策视野，有效提高履职能力，保证了决策的审慎性和科学性。

###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会负责。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监督职能。2024年，监事会通过主动现场检查、开展专题调研、定期召开会议、审阅听取报告、非现场监督、参加联合检查、列席重要会议等方式，对本行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的规范性、财务活动的真实性、内部控制的合规性、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监督，保护本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 （二）监事会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监事共6人，其中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2名、股东监事2名，职工监事、外部监事人数均不少于监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全体监事从维护广大投资者和本行利益出发，忠实、勤勉履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独立发表专业意见，有效发挥监督职责，推动本行依法合规经营，健康稳健发展。

#### （三）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组织召开会议共15次，其中现场会议10次，书面传签表决会议5次，审议议案共36项、审阅和听取专项报告共35项。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各项议案充分讨论，客观审慎提出意见和建议，独立行使表决权，并提出监督意见及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3月18日，本行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6人，实际表决监事6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2024年3月22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5人，委托表决监事1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长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监事长绩效薪酬清算方案等2项议案；听取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2项报告。

3.2024年4月29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年报等5项议案；审阅了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3项议题；听取了行长工作报告、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审计工作报告、监管意见及问题整改情况报告、聘请审计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激励约束管理情况报告等14项报告。

4.2024年6月28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上半年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7项报告。

5.2024年7月9日，本行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会议表决通过了监事会开展分支机构监督调研方案的议案。

6.2024年7月18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加强监督监管意见书整改落实的议案，并组织学习了监管制度文件。

7.2024年8月8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制定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了案防工作计划1项报告，并组织学习了中央会议精神和监管制度文件。

8.2024年10月8日，本行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进一步加强对分行风险防控、内控合规、财务活动管理的意见及建议、监事会开展2024年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和统计数据质量管理情况监督调研活动方案等2项议案，审阅了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1项。

9.2024年11月12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工作细则、修订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2项议案，听取了薪酬管理专项审计、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等4项报告。

10.2024年11月19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提名唐毅先生担任本行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等4项议案。

11.2024年11月25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推举职代会〈选举蒋丹女士担任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等2项，听取了公司治理评估情况报告。

12.2024年12月16日，本行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会议表决通过了监事会内部控制专项监督调研情况报告、废止监事任职条件及选任办法等5项议案，审阅了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等2项报告。

13.2024年12月17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蒋丹女士担任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等7项议案，并组织学习了法律法规、监管及行内制度文件。

14.2024年12月26日，本行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6人，实际表决监事6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15.2024年12月27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主席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 （四）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两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围绕工作职责，尽职开展监督。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提名委员会15次，研究通过、听取报告共22项；召开监事会监督委员会11次，研究通过、听取报告共47项，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讨论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发表意见建议，为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专业支持。

#### （五）监事会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立足监督职能，紧密结合本行的战略发展方向和工作重心，持续优化和总结检查方法，不断提升专项监督检查成效。由监事会主席率队进行定期和不定期专项调研和考察，深入分支机构调研，不断提升工作质效。一是强化监事履职，主动开展分支机构调研。监事会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提前制定分支机构调研方案，组织职工监事和外部监事走访广东省外及部分省内分行，详细了解分行在落实总行党委决策部署，主要经营指标达成、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等方面的情况，收集分行在经营管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二是落实监管要求，积极开展专题调研。年内监事会针对本行对普惠贷款业务开展多次专题调研。对业务管理及落实监管“应续尽续”政策和尽职免责等方面，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专题调研报告得到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重视，对本行业务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三是丰富监督手段，提升监督质效。监事会持续规范意见表达的载体和程序，采用“提示函”方式，进一步强化了监督意见表达的严肃性。同时，监事会积极跟进监督意见落实，持续跟踪责任部门整改进展，不断提升监督工作效能。

#### （六）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在本行投入足够时间履行职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要求，积极参与监督调研活动，深入了解本行经营状况和风险控制情况，主动、独立、专业地履行监督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发表独立意见，助力提升运营的合规性和透明度，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为健全本行公司治理和完善监督机制作出应有贡献。本行外部监事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七）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1. 本行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其在履职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 本行财务报告情况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进行审计，该审计机构未对审计结果作保留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认为报告内容能够呈现本行经营成果、风险状况及治理成效。

##### 3. 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信息披露制度，在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通过定期报告、工作汇报、信息发布、通信以及本行官网等多种形式，及时向社会、监管部门、股东、董事、监事披露本行经营和管理信息，并确保监管部门、所有股东等受众有平等获得信息的机会。

##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4年，本行在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总行党委的领导下，继续立足“三稳三新”，聚焦党的建设、风险化解、业务发展、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完善组织架构、机制、流程，强化整治、补齐短板，内控体系持续健全、内控效能得到提升。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五要素，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建设，监督内控机制落地实施，防范经营与管理风险，促进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

### （一）内部控制环境

#### 1. 管理层态度及公司治理

本行党委发挥引领作用，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本行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坚持发展业务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创建了覆盖各项业务、流程的，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带领各层级员工树立“立规矩、讲规矩、守规矩”的内控合规意识，促进本行业务经营与管理安全运行。

报告期内，本行党委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一是进一步理顺党委与“三会一层”职责权限边界，严格按照本行《党委议事规则》《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党委研究决定事项清单》决策，持续提升党组织科学决策能力，构建了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截至2024年12月末，共召开党委会57期，党委前置研究事项241项。二是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作用。以“党建+重大项目”为抓手，通过党委会、党委专题会议等强化统筹部署和压力传导，优化党委督办机制，强化指标的刚性约束力，推动上级党委、总行党委决策部署和重点项目得到有效落实，推动全行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优化管理流程、规范银行运作、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等工作。三是全面配合做好巡视审计工作，成立巡视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抓好巡视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坚持建章立制，进一步明确重要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控制要求和风险应对措施。四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不断加强总行部门工作作风建设，持续开展“躺平式不担当、躺赢式不作为”专项整治；持续加强对财务开支、办公用房、制度建设、网点面积压降、公务用车管理等监督整改；深入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根据《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监管要求，本行建立了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公司治理架构，积极推进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构建了相互制衡、规范运作的公司治理机制。报告期内，“三会一层”按照治理要求各司其职，为本行公司治理提供了保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选举产生，监事会成员6人，包括2名股东监事、2名外部监事和2名职工监事。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持续督促高级管理层识别、控制并及时处置所面临的各种风险。一是督促高级管理层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风险管理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情况。二是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风险识别与评估机制，培育良好的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三是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落实督办事项工作情况的报告，今年以来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提出了 25 项督办事项，涉及业务发展、清收处置、合规管理、机构调整和人力资源等方面的工作。四是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本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正式履职。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召开 19 次董事会会议，听取报告 70 项，审议通过议案 125 项。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不断强化监督管理职能。一是完善制度建设。修订发布《广东南粤银行监事会工作细则》《广东南粤银行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广东南粤银行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等 4 项制度。二是开展重点领域监督。通过定期听取汇报、查阅报告等方式重点加强财务、全面风险、内控合规、监管发现问题整改等方面的监督。三是密切开展履职监督。2024 年组织监事出席 1 次年度股东会、4 次临时股东会，列席 17 次董事会会议，向董事会提出监督意见及建议；并对股东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的历史问题整改、安全生产与风险隐患排查等工作情况发出监督提示函。四是深入分支机构调研监督。对 5 家分行进行走访调研；落实监管要求，开展普惠贷款业务专题调研等。五是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报告期内召开 15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6 项，审阅听取专项报告 35 项。

## 2. 组织架构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内控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较为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加强业务经营、风险合规、内部审计三道防线控制，建立了基本覆盖各项业务、风险和流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组织架构改革，一是优化总行组织架构设置，强化条线管理能力。将原公司市场部（中小三农部）、战略客户部、投资银行部、乡村振兴金融部合并设立公司金融部；将原资产保全管理部及特殊资产经营部合并设立特殊资产经营管理部；将法律合规部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二级部）升格为一级部，有序实现总行组织精简化、优势资源集约化。二是推动分行机构改革，强化机构运行效率。将湛江直属支行由管理型支行调整为非管理型支行；协助推动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顺利改制，村镇银行于 2024 年 9 月正式改制为中山分行。本行组织架构合理，职责范围与管理权限明确，汇报关系较为清晰。

### 3. 人力资源

本行建立了人才招聘、培养、评估、考核与激励机制，努力达到吸引、保留、激励、发展优秀人才的目的。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部门通过优化薪酬绩效考核体系、推进人才队伍建设等方式，助推本行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建立健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人才流动机制，通过校招、社招等搭建长效稳定人才输入渠道积极引进优秀人才。主动清退优化低绩效人员，逐步优化人才队伍结构。二是强化干部监督管理。扎实落实干部任职回避、轮岗和强制休假机制，定期对关键人员和重要岗位人员轮岗及强制休假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形成定期监控体系。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完善考核机制，重视干部员工试用期管理，严把准入关。三是按要求执行履职回避管理。修订发布履职回避管理办法，通过开展亲属关系、任职回避与业务回避排查，检视完善人力系统亲属关系台账，持续落实员工履职回避工作。

### 4. 内控合规文化

本行持续推进内控合规文化建设，努力培育“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的内部控制核心价值观，引导员工树立合规意识，自觉规范经营行为。

报告期内，一是加强合规宣导培训。举办新《公司法》对商业银行的影响及风险防范建议、《广东南粤银行问责工作操作细则（1.0版，2023年）》解读等培训，邀请本行常年法律顾问律师进行现场授课，增强全行员工风险意识。另一方面加强员工合规警示教育，开展了沉迷赌博、盲目投资、伪造资料骗贷、利用职务便利违规等合规案例学习，提升全行员工合规意识。

二是深化廉洁宣传教育。一方面加强党建引领。将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纳入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布局统筹谋划，压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另一方面通过员工微信群学习、观看警示教育片、专题会议、清廉南粤专栏学习及宣传场景集中展览、组织知识竞赛及征文活动等方式，开展清廉金融文化教育。

三是提升条线合规意识。一方面通过南粤学苑发布合规类内容的在线必修学习任务，确保合规应知应会知识覆盖全行员工，以学促干，学用结合。另一方面各职能部门、业务条线围绕监管制度、银团贷款风控策略、知识产权质押政策及运用、财务顾问业务合规销售、普惠贷款条线违规行为警示教育、授信“三查”操作与管理、信贷系统与普惠作业平台贷后管理功能操作规程、运营风险防控等内容开展培训，传导监管政策、制度规范和合规管理要求，传递合规讯息，增强员工合规风险意识。

####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2024年以来，本行坚持党建引领，认真落实“三稳”“三新”工作要求和“双轮驱动”工作策略，围绕“提质增效年”主旋律，持续巩固改革重组工作成效，加快业务转型和提质增效，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推进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制度、流程、工具和系统。全年资产质量指标保持总体稳定，无重大风险事件发生，整体风险水平控制在合理范围。报告期内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加强风险管理政策管理。检视发布信贷政策指引，明确信贷投放方向和重点领域，规范信贷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标准，引导信贷资源合理配置。二是健全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目前全面风险管理类制度共计 44 份，内容覆盖了全面风险管理的偏好管理、风险识别与评估、应急机制等重要管理环节，并对各类别风险管理流程、工作方法等做出原则性要求。截至年末，本行修订更新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 38 份制度，进一步提高制度的有效性、指导性，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三是加强风险监测，按月/季监测风险偏好、风险限额、恢复与处置触发等风险指标情况，并根据管理需要提高监测频率；按月监测各类风险管理情况，按季形成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分析报告期内的风险水平、风险事件、风险措施、风险问题等情况，深度剖析形成风险的原因及存在的风险隐患等。四是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系统，陆续建立并投入使用了非零售内部评级系统、风险加权资产管理系统、减值系统、市场风险管理系统等，基本能够保障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重要风险管理的科技需要。五是加强风险队伍建设，持续完善风险条线人才发展机制，加强条线队伍的准入及专业能力建设。

### （三）内部控制措施

本行建立的各项业务政策、制度和程序，内部控制政策与措施基本覆盖各主要风险点，并建立了相应的授权和审批制度；各层级汇报路线较为清晰，关键和特殊岗位基本遵循了必要的分离原则；建立了贯穿各级机构、覆盖各个业务领域的业务操作和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了较为全面、集中的业务经营数据库及中后台数据处理系统；建立了较为规范的会计操作程序，执行会计准则与制度，保障信息真实、可靠、完整；建立了多项应急制度并及时更新，针对合规、法律风险制定了较为有效的控制措施。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管理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 1. 公司金融业务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业务条线内部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制定/修订实地见证、放款、贷（投）后、押品、档案管理等制度 7 份。二是梳理大中客户业务放款流程，优化审批节点，删减繁冗流程。三是加强金融资产风险分类、逾期资产、减值准备计量等数据监测，协同联动和督导各经营单位压降逾期资产，跟踪分析监测数据变化情况，做好前瞻性预测管理。四是简化系统审查审批流程，做到审查审批全流程留痕，并推行审查审批的无纸化，提高流程处理效率。五是开展对经营机构放款管理、授信后管理及风险分类等工作完成情况考核，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 2. 普惠金融业务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普惠金融业务条线内部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制定/修订普惠贷款业务制度 10 份。二是优化普惠贷款业务流程，完善数据接入及风控模型建设，以个人信用经营贷产品为试点载体，深入推进普惠信贷产品线上化改造，初步实现全流程无纸化进件。三是优化个人抵押经营贷款业务、公司普惠信用类授信业务调查审查报告模板，突出审查重点问题。四是强化营销队伍过程管理，通过“金牌讲师”等活动，组织“结对子传帮带”，提升队伍综合素质。五是强化一线过程管理与结果考核，提升普惠业务重视度，优化业务结构。

### 3. 运营管理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运营管理条线落实条线防控职责，全行运营业务安全平稳，未发生案件和重大运营风险事件。一是合理部署运营检查，开展了运营安全生产及风险隐患排查、年度运营大检查、个人客户信息登记规范排查、单位结算账户排查、操作规范性突击检查等 16 项专项检查，提升条线安全生产意识。二是梳理检视运营管理制度，2024 年初运营管理制度共 158 份，经过整合后运营管理制度合计 91 份。三是落实常态化运营轮岗及培训机制，累计参与培训人员达 18,800 人次；各分行应轮岗人员已按计划完成轮岗。四是制定 2024 年运营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已组织实施“现金业务”、“集中作业录入外包”、“支付清算业务”等 8 项应急演练，提高运营条线抵御突发风险的应变能力。五是加强全行运营操作风险管理，制定《2024 年度分行运营工作考核管理办法》，推动分支行落实运营操作的合规性。

### 4. 财务会计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条线内部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强化数据质量监控。借助统计信息平台的技术手段，通过设置数据质量检核规则，按日监控数据质量。二是加强流动性管控。升级头寸管理手段，加强头寸预警、重点客户跟踪，实时监测头寸，2024 年 1-12 月，本行流动性安全，流动性指标整体达标，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足，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较强。三是加强中收管理。落实监管政策，推出配套措施，包括政策传导、制度更新、员工培训及企业回访等。四是加强费用控制和财务管理。对分行开展费用列支合规性检查；优化财务管理系统，堵截潜在风险漏洞。

### 5. 信息科技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网络安全管理体系，稳步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维护安全生产持续稳定。主要措施包括：一是继续加大数字化转型力度，重点聚焦营销展业线上化、风险线上化、管理线上化，深度赋能各类业务场景，加速数字化生态构建。二是深化安全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应用安全防护能力，加强数据安全管控，完善数据安全相关制度流程，建立常态化数据安全管理体系。三是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进行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开展重要信息系统应急演练，重点验证应急预案的可行性，持续优化应急处置流程。

#### （四）信息交流与反馈

本行在各级机构、各个业务领域之间，建立了信息共享、交流和反馈机制，内外部信息交流与沟通渠道较为畅通；本行决策层可随时获取有关财务状况和业务经营状况的信息，以及与决策有关的外部市场信息；建立相关的制度、程序，明确对经营管理、监管意见、重大事件和市场信息等相关信息识别、收集、处理、交流、沟通、反馈、披露的渠道和方式，确保员工了解和遵守与其职责相关的政策和程序并获取相关的信息。

报告期内，一是持续内外部信息交流。一方面及时传达各类调研会、座谈会、行务会等重要会议精神与要求，员工可以通过内部账户登录公文系统，浏览和传递信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向监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报送文件约 1529 份。另一方面通过新闻稿件、图文推送、短视频等形式宣传，累计发布稿件主题近 120 个，传播篇次超过 1200 篇。二是加强舆情风险防控。持续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声誉风险演练和培训，提升声誉风险管控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开展声誉风险排查 8 次、处置敏感舆情 4 起。三是规范信息披露管理。按月向监管部门报送《月度重大事项报告》等各类信息报告；不定期与监管部门沟通汇报本行重大事项情况。

## （五）监督评价与纠正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组成的分工较为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明确了“三道防线”职能。制定了《广东南粤银行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作为全行内部控制的基础性制度，明晰内控评价职责与流程，构建覆盖各级机构、各个业务、各个产品的监督评价体系。

### 1. 内部控制监督机制

本行“一、二、三道防线”持续对内部控制开展监督评价，主要措施包括：

其一，业务管理部门和业务经营机构尽职履行“一道防线”日常自查自纠职能。各业务单位主要通过常态化的自查机制，进行自我监督评价，如组织开展了对公贷款业务利率定价案件风险专项排查、交易银行产品后评价、公司业务“税务贷”产品检视、普贷业务合规性检查、保险及信托资管业务合规检查等。

其二，合规管理部门与风险管理部门尽职履行“二道防线”检查职能。各类风险管理部门、内控合规部等部门既负责本部门及所辖条线的内部控制自我监督和检查，同时对业务部门的内控状况进行定期检查、评价。如，先后组织开展了全行授信资产风险状况专项排查、信贷相关系统用户管理情况排查、房地产开发贷款风险排查、分行权限内审批业务检查、分行日常法律事务、合规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消保、反洗钱等工作检查等。

其三，本行设立了独立于业务经营管理职能之外垂直管理的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符合内审指引及监管要求的内审制度体系。审计部负责履行“三道防线”独立、客观的监督评价职能，深入开展审计监督。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组织开展了合计 88 项审计项目，包括：9 家分行全面审计、28 项专项审计、1 项内部控制评价、1 项突击审计和 49 项管理人员离任（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同时，坚持深化审计成果运用，对日常审计发现问题，及时识别风险隐患或管理缺陷，向总行相关部门发出 11 份风险提示书和管理建议书，系统梳理本条线存在的重点问题和风险隐患，深入分析形成原因，形成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对一、二道防线的风险防范提供有力支撑。

此外，报告期内审计部还参与行内多项联合工作，与二道防线部门形成监督合力，实现条线联动，共防风险。



## 2. 内部控制的纠正机制

本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纠正机制，在总行党委的高度重视和领导下，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推动落实，一、二道防线的经营单位和管理部门日常根据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制定措施，认真落实整改。审计部建立闭环的整改督导机制，通过非现场与现场对整改单位跟踪验证，保障本行内部控制缺陷被报告和被报告后能够及时得到解决和纠正。同时，本行建立了符合监管要求与本行实际情况的问责体系，开展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工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纠正机制落实情况：

其一，本行党委高度重视监管发现问题整改，总行党委、董事会、监事会定期听取本行监管及内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总行党委、董事会提出指导意见，监事会进行监督，自上而下推进落实问题整改工作。

其二，持续跟进问题整改督导。针对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明确分工并制定整改措施与计划，由专人跟踪问题的整改落实，按月跟踪，按季通报。同时，建立 EKP 线上督办流程，跟踪监管意见整改报告及问责工作。对整改不力、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情况，严格纳入绩效考核范畴，督促各单位提升整改工作的质量、效率。

### (六)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 第八章 重要事项

### 一、2024 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有关规定，现对 2024 年利润分配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法》以及有关规定，本行未达分红条件，本年度不进行股利分配。  
该利润分配议案待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向监管部门报备后正式执行。

###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无变化。

###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重大事件

报告期内，本行无发生对本行正常经营有重大影响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重大事件。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 年 11 月 28 日，本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为本行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本行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为本行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五、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因历史违规问题受到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该事项不会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行将不断提升内部管控能力，完善合规管理长效机制。

### 六、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 （一）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本行定期更新确定关联方名单。报告期内，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股东及其关联方、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等，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保持一致，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任何负面影响。

对于重大关联交易，经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2024 年度，本行审批重大关联交易的主要议案有：

- 《关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湛江市万有房地产有限公司和湛江市恒逸酒店有限公司抵押物以物抵债方案的议案》。

## （二）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关联方是指与本行存在一方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2. 关联方情况

#### （1）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199,780,030	75.57%

#### （2）其他重大关联方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在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情况	备注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309,405,634	4.46%	梁廷坤董事	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18,200	1.39%	唐毅监事	在本行派驻监事
湛江市恒逸酒店有限公司	191,550,000	0.65%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45,980,000	0.50%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865,000	0.22%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在本行派驻董事
湛江市财政局	26,244,400	0.09%	朱卫民监事	在本行派驻监事

### 3. 关联方统计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原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梳理、统计和发布关联方名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合计 3341 个，其中，非自然人关联方 645 个，自然人关联方 2696 个。

## (二) 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授信敞口明细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关系	2024.12.31	2023.12.31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授信	控股股东、关联法人	26,242.19	15,000.00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80,000.00	50,000.00
广东粤财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1,116.31	4,194.30
广东粤财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000.00	1,000.00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45,270.00	30,870.0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1,759.00	39,970.00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2,700.00	3,000.00
广东广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500.00	-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400.00	3,800.00
广东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1,280.00	100.00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21,220.00	21,310.00
湛江市恒诚水处理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1,170.00	31,230.00
湛江市恒逸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27,490.00	27,520.00
湛江市万有房地产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3,920.00	34,000.00
湛江市民大酒业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3,000.00	-
自然人	授信	关联自然人	1,386.54	92.33

## (2) 吸收存款及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20.42	5,220.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8,056.16	15,083.63
吸收存款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783,989.82	487,619.96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4,285.87	481,573.97

## 七、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 本行作为主发起行, 在市场化、法治化和自愿的原则下, 整体收购本行发起设立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客户、人员以及其他权利义务, 并将其改制设立为广东南粤银行中山分行。

## 八、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发生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 九、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24年，本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主责主业，提升风控水平，优化金融服务，加强员工关爱，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稳健发展。

（一）坚持奋发有为，发展实现量质并举。2024年，本行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紧跟宏观政策导向和落实监管审慎要求，优化发展策略，推动业务发展；截至2024年末，本行资产总额突破3326亿元，较年初增幅8.61%。有效防范新增风险，坚决守住资产质量管控“生命线”，截至2024年末，本行不良资产率、不良贷款率都有所下降。

（二）聚焦主责主业，做好“五篇大文章”。在科技金融方面，推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法人按揭贷款”“技术改造贷款”“中企云链线上保理融资”等特色业务，构建多元化科技金融产品服务体系。在绿色金融方面，支持绿色渔业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打造绿色供应链金融服务。在普惠金融方面，聚焦中小微企业、乡村振兴、民生领域，优化信贷资源配置，资金流向实体经济薄弱环节；截至2024年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156.18亿元，服务企业超18000户。在养老金融方面，向老年客户推出定期存款产品粤惠福，优化线上、线下渠道老年客户使用体验。在数字金融方面，运用科技金融手段，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赋能小微企业发展。

（三）坚守风险底线，维护全行安全运行。2024年，本行持续加强风险管理，建立了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明确职责分工，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健全风险管理制度，提高制度的合理性及可执行性。加强顶层设计，明确风险偏好的设定、传导、监测、报告、控制等要求，优化风险管理工具和系统，提高风控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持续加强合规管理，开展案防制度和合规案例宣讲，引导员工增强风险合规及法律意识；开展全行制度梳理检视，截至2024年末，旧制度占全行制度的比例大幅降至0.15%；组织案件风险排查及员工行为排查工作，堵住案件风险漏洞，及时遏制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

（四）实施人本管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4年，本行持续加大资源投入力度，创新培养方式，逐步建立起全覆盖、多层次、有重点、多形式的人才培养机制，为不同岗位、不同层级的员工提供快速成长的机会。建立了足球、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瑜伽、太极拳等俱乐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举办各类文体活动，提升员工凝聚力。完善员工补充医疗保险方案，2024年全行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共理赔2580例，赔付289.18万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服务“百千万工程”、践行社会公益等行动，回馈社会，助力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截至2024年末，本行“百千万工程”相关贷款余额达365.1亿元，在“广东630扶贫济困日”捐款13.3万元，支持新民镇黎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周围亮化项目（路灯安装）4.17万元，购买乡村振兴农产品196万元。

## 十、资本信息补充

已发行资本工具情况：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广东南粤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4〕602号）、《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4〕216号），本行于2014年12月8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以公开招标方式发行总额为15亿元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6.00%，按年付息。从2015年起，本行已于每年12月9日完成付息，付息金额为每年9000万元。2024年12月9日，上述二级资本债券已到期，本行已按时将15亿元本金及9000万元利息进行兑付。

## 十一、消费者保护执行情况

《广东南粤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4.0版，2024年）》规定董事会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是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和政策，主要负责人是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高级管理层下设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导小组作为跨部门日常协调组织，领导小组在法律合规部（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内设办公室，牵头负责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可直接向主要负责人汇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推动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健全消保体制机制建设，规范经营行为，切实提高服务水平，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以下简称“消保”）工作，将“金融为民”理念作为消保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推动消保工作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已构建起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为核心，以审查、投诉、个人信息保护、考核等管理制度为基础的，较为完善且具备高度实用性的管理机制体系。在业务、服务开发或实施之前，逐渐将“保障权益”“换位思考”的消保理念深度植入经营发展，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233项，出具了131项审查意见，产品和服务覆盖率100%，消保审查意见采纳率达100%；切实承担社会责任，通过集中式、常态化、创新性等形式，推出“老年金融知识宣教活动”、防范非法“代理维权”等活动。2024年，本行累计组织线上线下教育宣传活动近783场次，有效覆盖受众超过26万人次，并接受权威媒体及行业相关官方微信报道33次。

本行依托客户系统加强对客户意见的常态化监测预警和统计分析。对于监测中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快速开展专题研究，精准介入、快速化解，最大限度减少对消费者权益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本行共受理投诉（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投诉统计口径进行计算）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37.16%。投诉主要集中在贷款、个人金融信息和银行卡等业务领域。本行已建立投诉首问负责制、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制，确保消保问题由“一把手”带头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投诉亲自督办，用心用力解决好消费者“急难愁盼”的问题。

## 十二、创新性研究与应用的科技投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息科技正式员工126人，其中，总行级信息科技正式员工111人，信息科技员工占全行正式员工4.26%。本年度信息科技投入1.41亿元。创新性研发与应用科技投入占全年科技投入35.6%。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5JCV8WA9M



## 目录

审计报告	1-3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102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440A020956 号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南粤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南粤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南粤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广东南粤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东南粤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南粤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南粤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南粤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南粤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南粤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南粤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广东南粤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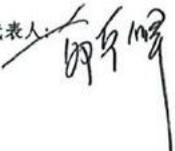
##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本行	合并	本行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20,235,944,685.49	20,235,944,685.49	25,453,717,289.41	25,372,568,482.42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1,025,777,611.12	919,284,112.83	2,805,326,316.56	1,614,186,666.09
贵金属		-	-	-	-
拆出资金	五、3	8,632,215,917.81	8,632,215,917.81	4,661,271,879.31	4,661,271,879.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4	18,284,764,978.52	17,888,989,569.62	35,469,847,998.12	32,875,136,681.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5	148,220,680,409.82	148,220,680,409.82	130,160,751,663.31	129,334,581,079.35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6	32,938,979,272.21	37,115,494,754.70	18,417,930,544.30	22,487,041,395.43
债权投资	五、7	49,888,860,454.15	41,398,707,519.18	41,997,805,743.07	41,480,511,738.82
其他债权投资	五、8	26,784,484,684.52	26,784,484,684.52	22,647,204,626.83	22,647,204,62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长期股权投资		-	-	-	17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五、10	1,121,823,555.10	1,121,823,555.10	1,158,463,382.37	1,157,720,880.80
使用权资产	五、11	568,552,011.97	568,552,011.97	547,809,302.66	544,681,876.55
无形资产	五、12	1,581,340,709.71	1,581,340,709.71	1,635,132,787.68	1,635,130,844.68
商誉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4,507,205,014.65	4,474,251,826.07	4,621,409,730.78	4,593,560,468.84
其他资产	五、14	18,775,004,244.19	18,774,994,945.24	16,611,098,223.58	16,671,469,485.75
<b>资产总计</b>		<b>332,675,779,567.80</b>	<b>327,826,910,720.60</b>	<b>306,297,915,506.52</b>	<b>305,358,212,124.64</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本行	合并	本行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5	22,280,707,800.28	22,280,707,800.28	21,619,178,674.15	21,779,459,248.90
拆入资金	五、16	4,441,219,988.90	4,441,219,988.90	3,843,518,611.12	3,843,518,611.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7	50,531,802,328.95	45,718,450,638.94	41,887,267,616.97	41,708,079,909.08
吸收存款	五、18	200,454,717,545.22	200,454,717,545.22	182,747,820,539.80	181,943,336,848.8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75,549,557.93	275,549,557.93	324,261,971.55	321,890,693.54
应交税费	五、20	94,714,475.06	94,589,615.91	83,167,830.99	77,963,528.39
应付债券	五、21	22,756,082,933.00	22,756,082,933.00	24,574,553,150.58	24,574,553,150.58
租赁负债	五、22	609,069,709.64	609,069,709.64	577,994,235.68	575,269,776.26
预计负债	五、23	4,174,491.49	4,174,491.49	8,472,109.20	8,301,99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	-	-	-
其他负债	五、24	817,725,556.91	815,286,447.45	708,364,476.26	653,760,237.45
负债合计		302,265,764,387.38	297,449,848,728.76	276,374,599,216.30	275,486,134,002.4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9,377,476,009.00	29,377,476,009.00	29,377,476,009.00	29,377,476,009.00
资本公积	五、26	1,725,870,593.39	1,692,604,540.16	1,737,167,969.61	1,737,167,959.6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164,004,638.03	164,004,638.03	26,298,378.28	26,298,378.28
盈余公积		-	-	-	-
一般风险准备	五、28	3,032,768,662.56	3,032,768,662.56	3,032,768,662.56	3,032,768,662.56
未分配利润	五、29	-3,890,104,722.56	-3,889,791,857.91	-4,318,808,493.30	-4,301,632,897.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410,015,180.42	30,377,061,991.84	29,854,902,526.15	29,872,078,122.17
少数股东权益		-	-	68,413,764.07	-
股东权益合计		30,410,015,180.42	30,377,061,991.84	29,923,316,290.22	29,872,078,122.1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32,675,779,567.80	327,826,910,720.60	306,297,915,506.52	305,358,212,124.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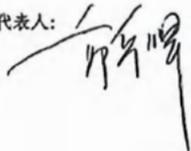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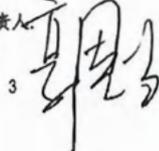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本行	合并	本行
<b>一、营业收入</b>		<b>2,844,471,620.86</b>	<b>2,813,129,057.75</b>	<b>3,063,191,826.66</b>	<b>3,018,621,391.30</b>
利息净收入	五、30	1,503,687,623.84	1,424,546,287.65	2,384,642,377.02	2,242,605,770.94
利息收入	五、30	8,258,473,449.10	8,126,341,453.57	8,024,466,374.33	7,835,267,995.56
利息支出	五、30	6,754,785,825.26	6,701,795,165.92	5,639,823,997.31	5,592,662,224.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1	93,955,304.71	93,974,959.17	73,082,741.57	72,971,182.8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31	164,909,547.31	164,802,146.71	198,469,683.65	198,181,681.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31	70,954,242.60	70,827,187.54	125,386,942.08	125,210,499.16
其他收益	五、32	4,559,225.76	4,541,066.43	-9,997.13	-18,010.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008,844,587.16	923,923,010.58	552,238,054.23	496,334,703.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3,924,241.88	3,924,241.88	4,209,251.19	4,209,251.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209,229,055.50	341,893,896.75	35,103,016.92	188,592,110.17
其他业务收入	五、36	12,462,160.19	12,462,160.19	12,198,305.68	12,198,30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7,809,421.82	7,863,435.10	1,728,077.18	1,728,077.18
<b>二、营业支出</b>		<b>2,305,797,339.63</b>	<b>2,258,130,598.72</b>	<b>2,477,027,593.77</b>	<b>2,447,789,471.81</b>
税金及附加	五、38	58,731,088.51	58,551,134.67	38,517,983.76	38,209,555.99
业务及管理费	五、39	1,835,181,910.29	1,808,880,148.87	1,771,462,829.76	1,746,985,210.64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8,838,324.00	-8,838,324.0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02,662,115.07	-381,533,392.66	-666,962,759.00	-662,510,683.93
其他业务成本	五、36	383,901.76	327,599.52	84,021.25	84,021.2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38,674,281.23</b>	<b>554,998,459.03</b>	<b>586,164,232.89</b>	<b>570,831,919.49</b>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23,091,213.25	23,091,210.67	6,480,168.72	5,578,545.1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65,548,620.03	64,682,214.36	68,303,855.44	68,276,885.8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96,216,874.45</b>	<b>513,407,455.34</b>	<b>524,340,546.17</b>	<b>508,133,578.74</b>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70,224,244.00	101,566,415.97	111,262,258.89	107,936,221.5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25,992,630.45</b>	<b>411,841,039.37</b>	<b>413,078,287.28</b>	<b>400,197,357.24</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992,630.45	411,841,039.37	413,078,287.28	400,197,357.2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703,770.74	411,841,039.37	409,613,814.63	400,197,357.2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1,140.29	-	3,464,472.65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37,706,259.75</b>	<b>137,706,259.75</b>	<b>-9,868,028.85</b>	<b>-9,868,028.8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706,259.75	137,706,259.75	-9,868,028.85	-9,868,028.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706,259.75	137,706,259.75	-9,868,028.85	-9,868,028.85
1、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0,270,793.93	120,270,793.93	-11,814,085.86	-11,814,085.8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54,847.02	854,847.02	1,636,831.12	1,636,831.12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16,580,618.80	16,580,618.80	309,225.89	309,225.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63,698,890.20</b>	<b>549,547,299.12</b>	<b>403,210,258.43</b>	<b>390,329,328.39</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6,410,030.49	549,547,299.12	399,745,785.78	390,329,328.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1,140.29	-	3,464,472.65	-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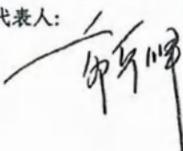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粤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本行	合并	本行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6,374,075,374.21	17,007,391,680.59	52,152,314,095.39	52,048,507,486.7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80,546,530.03	224,228,001.51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98,000,000.00	598,000,000.00	1,040,000,000.00	1,04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654,273,622.18	4,020,713,532.30	13,951,228,408.19	13,772,040,700.3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29,844,391.53	6,685,187,463.99	6,517,450,143.32	6,330,287,940.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412,634,498.68	412,510,565.46	574,116,388.61	360,247,02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49,374,416.63	28,948,031,243.85	74,235,109,035.51	73,551,083,152.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194,130,629.90	18,045,468,251.14	23,350,558,011.35	23,225,583,989.6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1,606,247,303.79	1,575,687,426.5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	18,606,168.84	18,294,868.8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965,690,000.00	3,965,69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279,277,274.52	9,953,074,298.01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12,639,886.65	5,059,522,172.25	4,817,985,653.40	4,774,786,733.0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802,952.88	963,195,530.16	952,821,592.07	938,772,25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542,311.61	365,875,328.59	286,732,795.68	279,901,563.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1,851,362,945.51	2,026,264,257.49	1,747,839,251.24	1,731,145,40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53,446,001.07	40,379,089,837.64	34,980,790,776.37	34,744,172,24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4,071,584.44	-11,431,058,593.79	39,254,318,259.14	38,806,910,907.4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67,029,749.13	45,007,029,749.13	152,181,957,512.83	152,181,957,512.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5,510,560.26	970,408,522.70	552,238,054.23	496,334,70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09,421.82	7,809,421.82	1,728,077.18	1,728,077.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30,349,731.21	45,985,247,693.65	152,735,923,644.24	152,680,020,293.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174,679.91	578,174,679.91	468,038,330.53	467,320,94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46,068,157.62	62,533,954,406.78	184,364,375,389.99	187,575,139,581.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24,242,837.53	63,112,129,086.69	184,832,413,720.52	188,042,460,52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3,893,106.32	-17,126,881,393.04	-32,096,490,076.28	-35,362,440,230.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758,633.30	376,758,633.30	90,000,000.00	9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633,148.42	315,633,148.42	176,099,021.73	173,907,18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2,391,781.72	2,192,391,781.72	266,099,021.73	263,907,18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391,781.72	-2,192,391,781.72	9,733,900,978.27	9,736,092,812.4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4,490,356,472.48	-30,750,331,768.55	16,891,729,161.13	13,180,563,48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68,487,507.71	47,827,180,876.68	34,776,758,346.58	34,646,617,387.6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7,178,131,035.23	17,076,849,108.13	51,668,487,507.71	47,827,180,876.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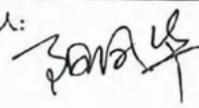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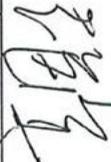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中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4,318,808,493.30	29,923,316,29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4,318,808,493.30	29,923,316,290.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706,259.75		428,703,770.74	486,698,890.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06,259.75		428,703,770.74	497,996,266.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725,870,593.39	-	164,004,638.03	-	-3,890,104,722.56	30,410,015,180.42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36,166,407.13	-	3,032,768,662.56	-4,728,422,307.93	64,949,291.42	19,520,106,03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36,166,407.13	-	3,032,768,662.56	-4,728,422,307.93	64,949,291.42	19,520,106,031.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0	-	-	-9,868,028.85	-	-	409,613,814.63	3,464,472.65	10,403,210,258.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68,028.85			409,613,814.63	3,464,472.65	403,210,258.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3,032,768,662.56	-4,318,808,493.30	68,413,764.07	29,923,316,290.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3,032,768,662.56	29,872,078,12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3,032,768,662.56	29,872,078,122.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563,429.45	-	137,706,259.75	-	-	504,983,869.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706,259.75			549,547,299.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563,429.45	-	-	-	-	-44,563,429.4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563,429.45	-	-	-	-	-44,563,429.4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692,604,540.16	-	164,004,638.03	-	3,032,768,662.56	30,377,061,991.84

编制单位：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Signatur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36,166,407.13	-	3,032,768,662.56	19,481,748,79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36,166,407.13	-	3,032,768,662.56	19,481,748,793.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0	-	-	-9,868,028.85	-	-	10,390,329,328.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0,000,000.00	-	-	-9,868,028.85	-	-	390,329,32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7. 其他	-	-	-	-	-	-	-
（五）其他	-	-	-	-	-	-	-
四、本年末余额	29,377,476,009.00	1,737,167,969.61	-	26,298,378.28	-	3,032,768,662.56	29,872,078,122.17



编制单位：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Signatur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湛江城市合作银行)系于1997年12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批准成立,由湛江市人民城市信用合作社等6家城市信用合作社组建而成。1998年3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批准,更名为“湛江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9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更名为“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南粤银行”。本行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80019441821X1。本行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0200H344080001。所属行业为货币金融服务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377,476,009.00元,法定代表人:骆传朋,注册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路27号财富汇金融中心1层01、02号商铺、2层01号商铺、3层01号商铺、39-45层办公室。

本行主要经营活动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期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从事基金销售业务,开办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外汇业务。(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含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行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金融工具的减值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8，附注三、9和附注三、21。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本行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行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行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行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行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行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行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行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款项。

##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本行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期末，本行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



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行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行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行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行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行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合同及信贷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行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行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行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行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行的权益工具。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9。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行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行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行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行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行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行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行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行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行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行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行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行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行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10、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不予确认，支付款项作为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并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并按适用的会计政策计量。收到的资金在资产负债表内作为负债列示，并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相应确



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行的联营企业。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行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行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行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行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行拥有被投资



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8。

## 12、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行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行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行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3
电子设备	3-5	3	19.40-32.33
运输工具	6	3	16.17
其他设备	3-5	3	19.40-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 （4）每年年度终了，本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在建工程

本行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 14、无形资产

本行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1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0	直线法
其他无形资产	10	直线法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 15、研究开发支出

本行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



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长期待摊费用。

#### 16、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行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抵债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8、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本行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动态拨备是金融企业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采取的逆周期计提拨备的方法，即在宏观经济上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低时多计提拨备，增强财务缓冲能力；在宏观经济下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高时少计提拨备，并动用积累的拨备吸收资产损失的做法。

本行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由本行总行统一计提和管理。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本行采用标准法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信贷资产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风险分类，标准风险系数暂定为：正常类 1.5%，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损失类 100%。其他风险资产也参照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采用的标准风险系数同上述信贷资产标准风险系数。



标准法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公式：

潜在风险估计值=正常类风险资产×1.5%+关注类风险资产×3%+次级类风险资产×30%+可疑类风险资产×60%+损失类风险资产×100%

财政部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参考金融企业不良贷款额、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贷款总拨备率等情况，适时调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风险资产范围、标准风险系数、一般风险准备占风险资产的比例要求。本行将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适时进行相应调整。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不足的，原则上不得进行税后利润分配。一般风险准备经本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用一般准备弥补亏损，但不得用于分红。因特殊原因，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将一般准备转为未分配利润。

## 21、收入

### （1）一般原则

本行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行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行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行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行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行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行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行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行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行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8（5））。本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行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具体方法

### 利息收入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在报告期内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①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和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②通过提供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本行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本行对收取的导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的收入或承诺费进行递延。如果本行在发放贷款及垫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及垫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行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 22、支出确认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



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5、租赁

###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行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6。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行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本行作为出租人

本行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行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行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6、使用权资产

###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行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行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行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行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行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行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 27、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2）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行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行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4）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5）其他长期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行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预测经济指标以及多经济情景及其权重影响的参数和假设；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第三阶段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指标利率、汇率、信用点差和流动性溢价。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在最大程度上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当可观察市场数据无法获得时，本行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市场数据做出最佳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尤其是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影响。

#### 结构化主体控制的判断

当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行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行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评估判断时，本行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 29、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 （3）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企业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本行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中《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下列项目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同业存单利息收入，金融债券利息收入。本行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一、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政策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行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399,060,668.82	459,776,315.1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1,809,488,231.75	11,973,022,446.7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8,008,313,351.64	13,004,725,937.1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3,921,000.00	9,514,000.00
小 计	20,230,783,252.21	25,447,038,698.99
加：应计利息	5,161,433.28	6,678,590.42
<b>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账面价值</b>	<b>20,235,944,685.49</b>	<b>25,453,717,289.41</b>

（1）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缴存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及其他各项存款。具体缴存比例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人民币	6%	7%
港币	4%	4%
美元	4%	4%

（2）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 2、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1,000,708,632.63	2,881,226,202.66
存放境外银行同业	25,429,287.88	25,116,708.79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09,589.20	408,841.02
小 计	1,026,547,509.71	2,906,751,752.47
加：应计利息	6,076.25	756,557.06
减：减值准备	775,974.84	102,181,992.97
<b>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b>	<b>1,025,777,611.12</b>	<b>2,805,326,316.56</b>

### 3、拆出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9,105,690,000.00	5,14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6,280,722.25	4,399,236.10
减：减值准备	479,754,804.44	483,127,356.79
<b>拆出资金账面价值</b>	<b>8,632,215,917.81</b>	<b>4,661,271,879.31</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债 券	12,237,578,571.51	12,963,406,835.72
其中：国家债券	6,606,354,571.51	9,916,664,458.67
政策性银行债券	5,631,224,000.00	1,809,572,377.05
其他	-	1,237,170,000.00
票 据	5,113,514,298.01	14,452,909,667.28
同业存单	937,000,000.00	8,071,117,000.00
小 计	18,288,092,869.52	35,487,433,503.00
加：应计利息	2,697,824.53	13,465,572.88
减：减值准备	6,025,715.53	31,051,077.76
<b>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b>	<b>18,284,764,978.52</b>	<b>35,469,847,998.12</b>

5、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967,135,020.47	12,289,916,098.16
其中：个人经营贷款	7,886,258,312.16	6,719,154,167.01
个人住房贷款	4,836,498,596.25	4,974,684,438.34
个人消费贷款	216,807,679.07	546,052,311.12
个人垫款	4,145,416.35	23,798,431.55
公务卡	23,425,016.64	26,226,750.14
企业贷款和垫款	110,340,660,907.87	100,497,997,614.00
其中：贷款	106,319,049,239.71	96,962,057,156.08
垫款	4,021,611,668.16	3,535,940,457.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123,307,795,928.34	112,787,913,712.16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5,139,220,736.18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4,288,649,016.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125,941,462,528.11	113,638,485,432.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贴现	22,142,167,835.80	16,500,273,195.06
贷款-贸易融资	137,050,045.91	21,993,03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22,279,217,881.71	16,522,266,231.19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130,160,751,663.31</b>



(2)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 业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3,205,388,733.45	2.20	1,080,525,074.38	0.84
采掘业	273,622,708.15	0.19	554,566,666.67	0.43
制造业	13,350,872,468.17	9.17	14,342,682,333.75	11.0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31,556,829.92	0.30	307,884,633.12	0.24
建筑业	5,608,471,517.62	3.85	6,344,598,801.99	4.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51,198,733.99	0.24	718,225,690.78	0.5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41,883,103.47	0.37	490,243,364.61	0.38
批发和零售业	56,859,942,756.15	39.06	51,919,107,059.20	40.15
住宿和餐饮业	924,963,116.24	0.63	1,112,684,611.92	0.86
金融业	1,656,270,000.00	1.14	1,646,200,000.00	1.27
房地产业	8,430,126,207.85	5.79	5,610,401,228.60	4.3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040,862,824.05	10.33	12,559,636,163.88	9.7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243,530,443.29	0.17	399,952,847.99	0.3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81,635,433.26	1.91	2,671,960,277.54	2.0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3,674,932.70	0.08	100,671,445.44	0.08
教育	130,028,701.76	0.09	165,897,411.93	0.1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74,053,392.97	0.05	32,881,200.01	0.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12,889,050.74	0.28	226,121,838.32	0.1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6,740,000.00	0.03	235,750,000.00	0.18
票据贴现	22,142,167,835.80	15.21	16,500,273,195.06	12.76
个人贷款	12,967,135,020.47	8.91	12,289,916,098.16	9.50
贷款和垫款小计	145,587,013,810.05	100.00	129,310,179,943.35	100.00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	5,139,220,736.18	-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	4,288,649,016.22	-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b>	<b>130,160,751,663.31</b>	<b>-</b>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贷款	15,897,673,627.00	12,924,404,089.07
保证贷款	28,701,628,523.02	23,848,700,301.43
附担保物贷款	78,845,543,824.23	76,036,802,357.79
其中：抵押贷款	59,740,760,345.36	56,821,603,816.47
质押贷款	19,104,783,478.87	19,215,198,541.32
贴现	22,142,167,835.80	16,500,273,195.06
贷款和垫款小计	145,587,013,810.05	129,310,179,943.35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5,139,220,736.18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4,288,649,016.22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130,160,751,663.31</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逾期贷款

项 目	2024.12.31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622,880,846.96	28,474,610.53	58,632,129.69	59,621,824.30	769,609,411.48	
保证贷款	1,800,752,274.31	137,245,903.47	819,772,491.19	56,803.30	2,757,827,472.27	
附担保物贷款	6,706,938,653.11	2,393,274,276.59	3,092,095,931.25	2,029,296,807.62	14,221,605,668.57	
其中：抵押贷款	3,945,324,280.94	1,942,633,424.38	1,653,199,157.37	1,461,297,748.06	9,002,454,610.75	
质押贷款	2,761,614,372.17	450,640,852.21	1,438,896,773.88	567,999,059.56	5,219,151,057.82	
合 计	<b>9,130,571,774.38</b>	<b>2,558,994,790.59</b>	<b>3,970,500,552.13</b>	<b>2,088,975,435.22</b>	<b>17,749,042,552.32</b>	
项 目	2023.12.31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632,953,145.28	84,448,031.13	158,983,830.90	51,072,369.81	927,457,377.12	
保证贷款	520,808,455.62	558,198,337.66	361,825,842.39	-	1,440,832,635.67	
附担保物贷款	3,084,175,592.97	1,661,883,917.87	3,710,069,900.83	8,512,309.55	8,464,641,721.22	
其中：抵押贷款	1,607,873,482.36	596,893,918.87	2,762,593,464.35	4,887,307.76	4,972,248,173.34	
质押贷款	1,476,302,110.61	1,064,989,999.00	947,476,436.48	3,625,001.79	3,492,393,547.88	
合 计	<b>4,237,937,193.87</b>	<b>2,304,530,286.66</b>	<b>4,230,879,574.12</b>	<b>59,584,679.36</b>	<b>10,832,931,734.01</b>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1 天（含），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贷款减值准备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14,312,638.40	1,537,071,463.24	2,237,264,914.58	4,288,649,016.22
本期计提	-12,181,661.87	-480,797,530.76	833,372,193.57	340,393,000.94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	-	104,604,637.81	104,604,637.8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138,448,074.44	138,448,074.44
本期核销	-	-	425,924,338.22	425,924,338.22
本期转出	-	-	134,746,752.54	134,746,752.5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502,130,976.53	1,056,273,932.48	2,476,122,580.76	4,034,527,489.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04,894.95	-	-	704,894.95
本期计提	2,146,510.02	-	-	2,146,510.02
本期转回	1,587,251.62	-	-	1,587,251.62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1,264,153.35	-	-	1,264,153.35
<b>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b>	<b>503,395,129.88</b>	<b>1,056,273,932.48</b>	<b>2,476,122,580.76</b>	<b>4,035,791,643.12</b>

(续)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余额	513,735,686.41	2,116,503,965.71	1,515,831,096.82	4,146,070,748.94
本期计提	576,951.99	-579,432,502.47	1,257,660,089.40	678,804,538.92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	-	65,397,409.79	65,397,409.7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134,364,645.85	134,364,645.85
本期核销	-	-	401,091,166.51	401,091,166.51
本期转出	-	-	66,167,869.07	66,167,869.0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514,312,638.40	1,537,071,463.24	2,237,264,914.58	4,288,649,016.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余额	1,505,860.31	-	-	1,505,860.31
本期计提	794,329.29	-	-	794,329.29
本期转回	1,595,294.65	-	-	1,595,294.6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704,894.95	-	-	704,894.95
<b>2023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b>	<b>515,017,533.35</b>	<b>1,537,071,463.24</b>	<b>2,237,264,914.58</b>	<b>4,289,353,911.17</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合计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2,357,616,708.60	114,142,431.19	2,471,759,139.79	2,216,618,575.25	45,483,694.78	2,262,102,270.03
同业存单	13,031,488,850.00	148,767,508.98	13,180,256,358.98	3,954,914,500.82	56,992,503.99	4,011,907,004.81
基金投资	16,252,659,625.74	165,981,565.17	16,418,641,190.91	10,740,046,498.45	150,269,894.95	10,890,316,393.40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99,803,216.52	5,949,265.07	105,752,481.59	385,069,629.20	5,965,145.92	391,034,775.12
权益工具投资	1,076,424,009.45	-313,853,908.51	762,570,100.94	1,077,424,009.45	-314,853,908.51	762,570,100.94
其他	-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合计	32,817,992,410.31	120,986,861.90	32,938,979,272.21	18,474,073,213.17	-56,142,668.87	18,417,930,544.30

本行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债权投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家债券	11,012,045,700.00	222,730,441.95	-	11,234,776,141.95	4,150,305,700.00	57,360,349.88	-	4,207,666,049.88
政策性银行债券	23,380,000,000.00	950,055,582.01	-	24,330,055,582.01	16,420,000,000.00	470,369,615.06	-	16,890,369,615.06
商业银行债券	4,140,000,000.00	47,201,857.80	941,985.07	4,186,259,872.73	3,730,000,000.00	40,345,917.45	518,678.51	3,769,827,238.94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830,000,000.00	58,933,745.65	1,584,511.77	2,887,349,233.88	2,955,000,000.00	64,147,068.58	940,103.69	3,018,206,964.89
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	-	-	-	300,000,000.00	2,353,561.29	40,969.82	302,312,591.47
信托计划	2,218,331,471.14	270,282,305.11	275,473,844.55	2,213,139,931.70	5,914,331,471.14	279,391,181.05	879,399,417.76	5,314,323,234.43
资产管理计划	1,470,239,897.67	110,427,020.42	418,990,746.47	1,161,676,171.62	2,825,636,583.59	130,693,539.28	660,769,314.10	2,295,560,808.77
其他	3,981,550,000.00	74,443,347.09	180,389,826.83	3,875,603,520.26	6,296,190,600.00	86,709,522.58	183,360,882.95	6,199,539,239.63
合计	49,032,167,068.81	1,734,074,300.03	877,380,914.69	49,888,860,454.15	42,591,464,354.73	1,131,370,755.17	1,725,029,366.83	41,997,805,743.07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率(%)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914,067,024.27	0.01	6,388,978.32	46,907,678,045.95

于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5,372,975.76	2.82	47,497,327.17	1,637,875,648.59

于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66,801,368.81	38.01	823,494,609.20	1,343,306,759.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6,954,175.90	66,995,502.13	1,641,079,688.80	1,725,029,366.8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0,565,197.58	-19,498,174.96	119,016,566.30	88,953,193.76
本期收回	-	-	-	-
本期转销	-	-	936,601,645.90	936,601,645.9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388,978.32	47,497,327.17	823,494,609.20	877,380,914.69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国债	2,489,000,000.00	64,487,072.79	35,219,965.79	2,588,707,038.58	4,880,000,000.00	67,245,992.83	5,836,977.31	4,953,082,970.14
金融债	9,231,000,000.00	434,460,589.02	111,037,776.92	9,776,498,365.94	8,030,000,000.00	222,487,291.15	26,164,775.64	8,278,652,066.79
公司债	1,180,000,000.00	11,514,093.22	15,771,250.00	1,207,285,343.22	560,000,000.00	8,133,857.71	2,738,856.46	570,872,714.17
企业债	-	-	-	-	80,000,000.00	281,767.52	2,028,599.69	82,310,367.21
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12,447,749.43	13,616,428.91	826,064,178.34	660,000,000.00	11,478,059.64	212,048.88	671,690,108.52
同业存单	12,440,000,000.00	-121,462,653.89	17,592,363.89	12,336,129,710.00	8,180,000,000.00	-86,898,068.96	-2,505,531.04	8,090,596,400.00
其他	47,900,000.00	301,048.44	1,599,000.00	49,800,048.44	-	-	-	-
合 计	26,187,900,000.00	401,747,899.01	194,836,785.51	26,784,484,684.52	22,390,000,000.00	222,728,899.89	34,475,726.94	22,647,204,626.83

期末其他债权投资累计减值准备为 3,723,069.33 元。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确认的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确认的股利收入
天津渤钢(5)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
其他	250,000.00	-	-	250,000.00	-	-
合 计	110,396,018.54	110,146,018.54	-	110,396,018.54	110,146,018.54	-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1,360,741,267.93	288,350,530.79	19,297,058.34	110,936,442.62	1,779,325,299.68
2.本期增加金额	21,928,894.66	11,849,035.79	-	7,635,345.48	41,413,275.93
(1) 购置	20,917,789.36	7,666,513.66	-	2,657,020.57	31,241,323.5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1,105.30	4,182,522.13	-	4,978,324.91	10,171,952.34
3.本期减少金额	14,010,164.66	22,680,937.54	3,282,748.09	12,292,747.52	52,266,597.81
(1) 处置或报废	14,010,164.66	22,680,937.54	3,282,748.09	11,593,003.31	51,566,853.60
(2) 其他减少	-	-	-	699,744.21	699,744.21
4.2024.12.31 余额	1,368,659,997.93	277,518,629.04	16,014,310.25	106,279,040.58	1,768,471,977.80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余额	265,948,954.62	252,156,242.54	11,823,567.64	90,933,152.51	620,861,917.31
2.本期增加金额	36,987,591.71	13,369,320.02	1,873,587.08	8,910,009.36	61,140,508.17
计提	36,987,591.71	13,369,320.02	1,873,587.08	8,910,009.36	61,140,508.17
3.本期减少金额	-	21,677,348.95	2,459,324.64	11,217,329.19	35,354,002.78
(1) 处置或报废	-	21,677,348.95	2,459,324.64	11,090,297.38	35,226,970.97
(2) 其他减少	-	-	-	127,031.81	127,031.81
4.2024.12.31 余额	302,936,546.33	243,848,213.61	11,237,830.08	88,625,832.68	646,648,422.70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4.12.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1,065,723,451.60	33,670,415.43	4,776,480.17	17,653,207.90	1,121,823,555.10
2.2023.12.31 账面价值	1,094,792,313.31	36,194,288.25	7,473,490.70	20,003,290.11	1,158,463,382.37

(2) 于2024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原友谊支行	248,734.40	正在办理
友谊职工宿舍	317,934.47	正在办理
湛立大公寓首层商铺	932,902.88	正在办理
其他	868,326.61	正在办理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871,021,807.83	10,959,841.72	881,981,649.55
2.本期增加金额	274,787,063.39	2,524,345.35	277,311,408.74
3.本期减少金额	232,919,253.17	10,632,821.03	243,552,074.20
4.2024.12.31	912,889,618.05	2,851,366.04	915,740,984.09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331,530,721.61	2,641,625.28	334,172,346.89
2.本期增加金额	154,990,221.78	1,426,457.02	156,416,678.80
3.本期减少金额	139,994,563.59	3,405,489.98	143,400,053.57
4.2024.12.31	346,526,379.80	662,592.32	347,188,972.12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12.31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566,363,238.25	2,188,773.72	568,552,011.97
2.2023.12.31 账面价值	539,491,086.22	8,318,216.44	547,809,302.6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五、39。

12、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63,173,192.64	2,104,115,464.00	2,561,488.91	2,169,850,145.55
2.本期增加金额	488,672.57	-	-	488,672.57
(1) 购置	488,672.57	-	-	488,672.57
(2) 内部研发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2,152,758.82	-	169,588.00	22,322,346.82
4.2024.12.31 余额	41,509,106.39	2,104,115,464.00	2,391,900.91	2,148,016,471.30
二、累计摊销：				
1.2023.12.31 余额	55,606,772.27	478,437,422.19	673,163.41	534,717,357.87
2.本期增加金额	1,470,787.70	52,602,887.40	205,132.44	54,278,807.54
3.本期减少金额	22,150,815.82	-	169,588.00	22,320,403.82
4.2024.12.31 余额	34,926,744.15	531,040,309.59	708,707.85	566,675,761.59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	-	-	-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4.12.31 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6,582,362.24	1,573,075,154.41	1,683,193.06	1,581,340,709.71
2.2023.12.31 账面价值	7,566,420.37	1,625,678,041.81	1,888,325.50	1,635,132,787.68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9,420,590,541.88	2,355,147,635.48	9,510,623,697.81	2,377,655,924.48
税前可弥补亏损	8,728,134,519.00	2,182,033,629.75	8,814,449,710.49	2,203,612,427.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1,128,266.26	32,782,066.57	153,684,808.58	38,421,202.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	-	2,449,390.83	612,3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000.00	62,500.00	250,000.00	62,500.00
预计负债	4,085,505.25	1,021,376.31	8,472,109.20	2,118,027.30
租赁负债	609,069,709.64	152,267,427.41	574,866,809.57	143,716,702.40
小 计	<b>18,893,258,542.03</b>	<b>4,723,314,635.52</b>	<b>19,064,796,526.48</b>	<b>4,766,199,131.66</b>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1,950,843.46	20,487,710.87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4,836,785.51	48,709,196.38	34,475,726.94	8,618,931.7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19,098,842.51	4,774,710.63	-	-
使用权资产	568,552,011.97	142,138,002.99	544,681,876.55	136,170,469.14
小 计	<b>864,438,483.45</b>	<b>216,109,620.87</b>	<b>579,157,603.49</b>	<b>144,789,400.88</b>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上年 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上年年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109,620.87	4,507,205,014.65	144,789,400.88	4,621,409,73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109,620.87	-	144,789,400.88	-

14、其他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研发支出	22,256,434.16	40,474,046.73
其他应收款	14,482,671,209.33	14,229,562,944.17
应收未收利息	1,150,109,320.55	575,267,911.35
长期待摊费用	188,898,498.77	167,163,315.23
抵债资产	660,650,614.03	361,852,851.13
待摊费用	1,762,714.12	3,209,232.42
委托业务	120,437,725.09	180,376,688.51
同城交换清算	727,410,221.34	32,485,855.51
在建工程	1,352,584,308.51	945,360,041.55
其他流动资产	58,053,029.50	69,778,521.14
其他	10,170,168.79	5,566,815.84
<b>其他资产账面价值</b>	<b>18,775,004,244.19</b>	<b>16,611,098,223.58</b>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业务其他应收款	14,901,892,910.54	14,620,895,355.75
财务其他应收款	293,300,686.56	315,163,913.90
小 计	15,195,193,597.10	14,936,059,269.65
减：坏账准备	712,522,387.77	706,496,325.48
<b>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b>	<b>14,482,671,209.33</b>	<b>14,229,562,944.17</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信贷资产转让款	13,800,000,000.00	-	13,800,000,000.00	13,800,000,000.00	-	13,800,000,000.00
垫资款	784,210,669.33	579,553,405.33	204,657,264.00	784,210,669.33	575,424,473.82	208,786,195.51
暂付诉讼费	181,796,573.58	53,142,081.85	128,654,491.73	174,655,012.00	48,138,740.17	126,516,271.83
预付款项	13,398,680.90	4,600,290.55	8,798,390.35	39,046,995.60	7,203,486.08	31,843,509.52
押金	33,872,060.26	-	33,872,060.26	31,574,838.28	223,084.00	31,351,754.28
存出保证金	7,351,422.62	-	7,351,422.62	8,975,630.62	-	8,975,630.62
专项债利息	285,000,000.00	-	285,000,000.00	-	-	-
其他	89,564,190.41	75,226,610.04	14,337,580.37	97,596,123.82	75,506,541.41	22,089,582.41
<b>合 计</b>	<b>15,195,193,597.10</b>	<b>712,522,387.77</b>	<b>14,482,671,209.33</b>	<b>14,936,059,269.65</b>	<b>706,496,325.48</b>	<b>14,229,562,944.17</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0,170,902.50	-	596,325,422.98	706,496,325.48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4,632,430.00	-	4,632,430.00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619,144.27	-	4,128,931.51	7,748,075.78
本期转回	-1,638,617.73	-	-	-1,638,617.73
本期核销	-83,395.76	-	-	-83,395.7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7,435,603.28	-	605,086,784.49	712,522,387.77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2024.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2024.12.31 余额
债务人一	信贷资产转 让	13,800,000,000.00	3-4年	90.82	-
债务人二	垫资款	681,395,535.00	5年以上	4.458	476,738,271.00
债务人三	垫资款	92,492,805.56	5年以上	0.61	92,492,805.56
债务人四	回购不良资 产包费	47,209,482.12	5年以上	0.31	47,209,482.12
债务人五	垫资款	10,322,328.77	5年以上	0.07	10,322,328.77
合计	—	14,631,420,151.45	—	96.29	626,762,887.45

(2) 应收未收利息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未收利息	1,150,109,320.55	575,267,911.35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经营租赁资产改 良支出	106,772,049.38	58,737,840.90	30,640,538.03	8,441,979.06	126,427,373.19
软件及系统使用 费	58,508,039.54	69,623,064.38	70,807,374.71	-	57,323,729.21
其他	1,883,226.31	6,009,971.78	2,745,801.72	-	5,147,396.37
合计	167,163,315.23	134,370,877.06	104,193,714.46	8,441,979.06	188,898,498.77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抵债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684,788,225.51	376,343,758.61
运输设备	146,559.20	146,559.20
其他	44,555,118.00	45,363,498.00
小 计	729,489,902.71	421,853,815.81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8,839,288.68	60,000,964.68
<b>抵债资产账面价值</b>	<b>660,650,614.03</b>	<b>361,852,851.13</b>

(5)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营业用房工程	1,306,906,509.06	-	1,306,906,509.06	911,562,091.08	-	911,562,091.08
经营性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2,692,331.98	-	32,692,331.98	23,578,376.97	-	23,578,376.97
其他在建工程	12,985,467.47	-	12,985,467.47	10,219,573.50	-	10,219,573.50
<b>合 计</b>	<b>1,352,584,308.51</b>	<b>-</b>	<b>1,352,584,308.51</b>	<b>945,360,041.55</b>	<b>-</b>	<b>945,360,041.55</b>

②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工程项目（广州）	397,764,942.43	260,987,479.96	-	-	658,752,422.39
广东南粤银行大厦工程项目（湛江）	332,489,993.94	82,221,738.11	-	-	414,711,732.05
<b>合 计</b>	<b>730,254,936.37</b>	<b>343,209,218.07</b>	<b>-</b>	<b>-</b>	<b>1,073,464,154.44</b>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抵退税费	58,053,029.50	69,778,521.14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0,136,000,002.92	7,836,000,201.71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043,458,743.69	13,727,293,574.01
加：应计利息	101,249,053.67	55,884,898.43
<b>合 计</b>	<b>22,280,707,800.28</b>	<b>21,619,178,674.15</b>

16、拆入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境内银行拆入	4,438,000,000.00	3,84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3,219,988.90	3,518,611.12
<b>合 计</b>	<b>4,441,219,988.90</b>	<b>3,843,518,611.12</b>

1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债券	22,479,654,877.77	23,589,871,558.71
其中：国家债券	4,957,586,787.77	1,634,48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7,522,068,090.00	21,955,391,558.71
票据	21,994,003,119.33	17,981,512,559.71
同业存单	6,051,999,743.50	3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6,144,588.35	15,883,498.55
<b>合 计</b>	<b>50,531,802,328.95</b>	<b>41,887,267,616.97</b>

18、吸收存款

(1) 按种类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活期存款	30,836,355,446.32	28,340,452,774.90
其中：公司	20,163,105,444.29	17,979,368,083.99
个人	10,673,250,002.03	10,361,084,690.91
定期存款	149,147,722,874.30	127,651,828,311.32
其中：公司	105,675,704,687.97	92,878,091,781.32
个人	43,472,018,186.33	34,773,736,530.00
通知存款	3,295,217,110.21	4,709,094,499.56
保证金存款	11,986,595,447.61	18,987,012,055.85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515,008,060.43	25,302,228.25
其他存款	10,594,547.44	8,828,406.77
小计	195,791,493,486.31	179,722,518,276.65
加：应计利息	4,663,224,058.91	3,025,302,263.15
<b>合 计</b>	<b>200,454,717,545.22</b>	<b>182,747,820,539.80</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短期薪酬	324,261,140.48	840,926,654.05	889,639,067.67	275,548,726.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1.07	88,051,637.14	88,051,637.14	831.07
辞退福利	-	1,953,106.26	1,953,106.26	-
<b>合 计</b>	<b>324,261,971.55</b>	<b>930,931,397.45</b>	<b>979,643,811.07</b>	<b>275,549,557.93</b>

(1) 短期薪酬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682,068.32	686,185,346.90	732,904,296.23	224,963,118.99
职工福利费	-	33,325,043.41	33,325,043.41	-
社会保险费	85,701.59	35,763,310.12	35,763,310.12	85,701.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407.24	33,825,605.99	33,825,605.99	72,407.24
工伤保险费	379.06	1,407,382.36	1,407,382.36	379.06
生育保险费	12,915.29	379,141.77	379,141.77	12,915.29
其他社会保险	-	151,180.00	151,180.00	-
住房公积金	35,365.62	72,156,513.01	72,156,513.01	35,365.6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458,004.95	13,483,428.62	15,476,892.91	50,464,540.66
其他	-	13,011.99	13,011.99	-
<b>合 计</b>	<b>324,261,140.48</b>	<b>840,926,654.05</b>	<b>889,639,067.67</b>	<b>275,548,726.86</b>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离职后福利	831.07	88,051,637.14	88,051,637.14	831.07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83,406,988.08	83,406,988.08	-
失业保险费	831.07	4,644,649.06	4,644,649.06	831.07
<b>合 计</b>	<b>831.07</b>	<b>88,051,637.14</b>	<b>88,051,637.14</b>	<b>831.07</b>

20、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75,441,067.27	63,972,72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	8,336,242.37	6,812,801.75
企业所得税	5,712,145.09	7,737,779.63
代扣代缴税款	4,546,327.45	4,644,524.62
其他税费	678,692.88	-
<b>合 计</b>	<b>94,714,475.06</b>	<b>83,167,830.99</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1、应付债券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二级资本债券	-	1,507,405,411.24
同业存单	22,756,082,933.00	23,067,147,739.34
合 计	22,756,082,933.00	24,574,553,150.58

二级资本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2024.1.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4.12.31
二级资本债券	1,507,405,411.24	-	83,161,073.08	-	1,590,566,484.32	-

22、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租赁付款额	681,856,811.65	647,181,357.05
未确认融资费用	-72,787,102.01	-69,187,121.37
合 计	609,069,709.64	577,994,235.68

23、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表外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4,085,505.25	8,383,122.96
其他	88,986.24	88,986.24
合 计	4,174,491.49	8,472,109.20

24、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股利	131,837,523.85	133,103,006.41
资金清算应付款	113,724,827.30	612,934.95
业务其他应付款	118,515,219.74	167,076,851.70
财务其他应付款	211,148,598.41	97,656,719.87
其他流动负债	242,499,387.61	309,353,261.22
递延收益	-	561,702.11
合 计	817,725,556.91	708,364,476.26

(1)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普通股股利	131,837,523.85	133,103,006.41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提费用	97,725,015.99	55,320,953.78
代理证券业务	14,118,647.21	77,606,352.28
其他代理业务	130,651,171.34	176,425,955.16
系统内及资金清算往来	4,553.07	-
合 计	242,499,387.61	309,353,261.22

(3)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递延手续费收入	561,702.11	-	561,702.11	-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5、股本

项 目	202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本期增减（+、-）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024.12.31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199,780,030.00	-	-	-	-	-	22,199,780,030.00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309,405,634.00	-	-	-	-	-	1,309,405,634.00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	-	-	-	-	1,300,000,000.00
广东大华糖业有限公司	555,607,540.00	-	-	-	-	-	555,607,540.00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547,829,785.00	-	-	-	-	-	547,829,785.00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18,200.00	-	-	-	-	-	407,818,200.00
湛江市基础设施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370,369,786.00	-	-	-	-	-	370,369,786.00
广东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363,350,551.00	-	-	-	-	-	363,350,551.00
广东华翔保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2,149,982.00	-	-	-	-	-	262,149,982.00
其他	2,061,164,501.00	-	-	-	-	-	2,061,164,501.00
<b>股份总数</b>	<b>29,377,476,009.00</b>	-	-	-	-	-	<b>29,377,476,009.00</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的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外质押本行股权1,300,000,000股，股东广东恒兴集团有限公司对外质押本行股权272,350,536股，其他股东对外质押本行股权合计301,070,192股，本行的股东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权1,309,405,634股已被法院冻结。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6、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股本溢价	1,736,757,454.00	-	11,297,376.22	1,725,460,077.78
其他资本公积	410,515.61	-	-	410,515.61
合 计	1,737,167,969.61	-	11,297,376.22	1,725,870,593.39

本行资本公积变动系当期收购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产生的溢价。

2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1.1	本期发生额				2024.12.31
	(1)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2)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3) = (1) + (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500.00	-	-	-	-	-187,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7,500.00	-	-	-	-	-187,50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85,878.28	183,608,346.34	45,902,086.59	137,706,259.75	-	164,192,138.03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56,795.20	160,361,058.57	40,090,264.64	120,270,793.93	-	146,127,589.13
2.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837,043.11	21,548,233.34	5,387,058.34	16,161,175.00	-	14,324,131.89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937,454.97	1,139,796.03	284,949.01	854,847.02	-	2,792,301.99
4.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	528,671.22	559,258.40	139,814.60	419,443.80	-	948,115.02
合 计	26,298,378.28	183,608,346.34	45,902,086.59	137,706,259.75	-	164,004,638.03

28、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23.12.31	本期计提数	本期使用数	2024.12.31
一般风险准备	3,032,768,662.56	-	-	3,032,768,662.56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18,808,493.30	-4,728,422,307.93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4,318,808,493.30	-4,728,422,307.9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703,770.74	409,613,814.63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0,104,722.56	-4,318,808,493.30	-

30、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利息收入</b>	<b>8,258,473,449.10</b>	<b>8,024,466,374.33</b>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5,379,697,364.74	4,917,268,282.89
债权投资	1,297,130,193.46	1,818,397,132.73
其他债权投资	517,122,203.61	407,016,590.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283,109.60	372,460,494.13
转贴现及贴现	277,953,792.35	201,031,287.91
存放中央银行	212,674,945.57	197,994,865.16
拆放同业	189,542,286.17	96,756,152.77
存放同业	15,069,553.60	13,541,568.55
<b>利息支出</b>	<b>6,754,785,825.26</b>	<b>5,639,823,997.31</b>
其中：吸收存款	4,830,098,802.91	4,095,752,947.78
发行存款证	520,867,083.66	581,348,06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9,816,172.53	417,312,549.21
同业存放	522,548,742.86	240,568,724.36
拆入资金	104,821,622.28	101,677,514.13
发行债券	82,594,588.76	90,608,333.37
协议存款	73,110,416.60	74,300,000.00
再贴现	817,481.15	2,275,432.47
其他利息支出	110,914.51	35,980,431.82
<b>利息净收入</b>	<b>1,503,687,623.84</b>	<b>2,384,642,377.02</b>

3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b>164,909,547.31</b>	<b>198,469,683.65</b>
其中：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70,254,189.45	103,195,267.19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0,223,207.98	35,561,395.27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36,095,964.79	33,906,914.9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4,420,984.55	6,721,486.24
贸易融资手续费收入	7,898,120.08	6,257,771.10
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	6,748,534.48	5,124,497.86
银团贷款手续费收入	5,920,461.72	1,785,919.44
手机银行业务收入	805,496.60	1,241,573.74
网上银行业务收入	64,061.62	1,161,424.83
结算手续费收入	983,229.65	1,062,188.05
信用卡手续费收入	560,760.63	956,609.03
其他手续费收入	934,535.76	1,494,635.94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70,954,242.60</b>	<b>125,386,942.08</b>
其中：代理手续费支出	10,373,630.13	12,708,000.05
结算手续费支出	9,264,755.46	10,164,776.64
投资银行手续费支出	-	8,748,485.35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6,946,646.99	6,570,875.10
证券业务手续费支出	5,392,522.44	6,056,920.71
发行债券手续费支出	1,419,502.60	1,720,464.43
国际结算手续费支出	533,667.00	610,453.11
信用卡手续费支出	476,495.68	440,676.43
其他手续费支出	36,547,022.30	78,366,290.26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93,955,304.71</b>	<b>73,082,741.57</b>

32、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08,078.90	-618,645.72	与收益相关
租赁补贴	3,000,000.00	379,291.67	与收益相关
手续费返还	378,426.86	8,012.96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72,720.00	221,343.96	与收益相关
<b>合 计</b>	<b>4,559,225.76</b>	<b>-9,997.13</b>	<b>—</b>

3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分红	315,738,458.70	26,798,47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51,111,011.03	213,312,568.8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149,008.95	212,269,533.83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81,593.65	78,451,643.18
处置贴现资产取得的收益	27,828,466.60	21,985,643.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4,962.46	-146,912.95
其他	1,421,085.77	-432,898.90
<b>合 计</b>	<b>1,008,844,587.16</b>	<b>552,238,054.23</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4、汇兑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自营外汇买卖业务	-17,425.25	-19,469.44
结售汇业务	2,347,127.40	2,307,591.73
外币折算	1,594,539.73	1,921,128.90
<b>合 计</b>	<b>3,924,241.88</b>	<b>4,209,251.19</b>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229,055.50	35,103,016.92

36、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

(1)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收入	1,147,283.86	1,170,078.66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696,323.28	1,376,572.21
福费廷转卖	10,493,545.27	9,609,793.53
其 他	125,007.78	41,861.28
<b>合 计</b>	<b>12,462,160.19</b>	<b>12,198,305.68</b>

(2)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保管支出	191,608.23	84,021.25
其他业务支出	192,293.53	-
<b>合 计</b>	<b>383,901.76</b>	<b>84,021.25</b>

37、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809,421.82	1,728,077.18

3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1,811,669.54	14,721,923.35
教育费附加	15,615,890.36	10,544,139.17
车船使用税	25,260.00	27,510.00
印花税	2,365,793.49	4,137,880.78
房产税	17,713,720.58	8,782,005.23
土地使用税	1,113,403.98	203,927.57
其他税金	85,350.56	100,597.66
<b>合 计</b>	<b>58,731,088.51</b>	<b>38,517,983.76</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9、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25,263,960.56	932,499,873.49
房租水电费等	56,998,612.53	58,304,490.52
折旧与摊销	321,328,765.24	320,311,133.80
业务办公费用	288,616,695.91	205,128,088.12
业务宣传费	21,654,954.15	32,258,477.33
业务招待费	9,422,560.89	13,360,916.72
差旅及用车费等	9,387,798.97	14,503,653.35
中介费	7,213,232.40	7,323,883.44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0,728,114.12	20,889,472.39
其他费用	174,567,215.52	166,882,840.60
<b>合 计</b>	<b>1,835,181,910.29</b>	<b>1,771,462,829.76</b>

40、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8,838,324.00	-

4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同业款项	1,407,644.72	-631,853.71
拆放同业款项	3,372,552.35	49,979,832.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25,362.23	-21,326,872.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0,393,000.94	-613,407,129.13
债权投资	-88,953,193.76	-86,030,069.83
其他债权投资	-1,139,796.03	-2,182,441.50
其他应收款	-6,109,458.05	-601,175.76
表外业务减值损失	4,127,774.41	7,236,951.12
<b>合 计</b>	<b>-402,662,115.07</b>	<b>-666,962,759.00</b>

4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盈收入	4,180,000.00	-	4,18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346,159.64	690,943.27	346,159.64
违约金收入	56,209.53	93,202.44	56,209.53
罚没款收入	29,581.22	20,000.00	29,581.22
久悬未取款转收入	14,461,121.11	1,027.43	14,461,121.11
其他收入	4,018,141.75	5,674,995.58	4,018,141.75
<b>合 计</b>	<b>23,091,213.25</b>	<b>6,480,168.72</b>	<b>23,091,213.25</b>



4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和罚款	25,355,103.74	47,821,978.10	25,355,103.74
赔偿支出	6,305,155.87	822,534.03	6,305,155.87
固定资产盘亏损失	9,142.00	20,447.24	9,142.00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5,115,877.25	1,767,109.43	5,115,877.25
公益性捐赠支出	329,000.00	373,000.00	329,000.00
抵债资产处置支出	28,029,324.43	14,533,028.00	28,029,324.43
其他支出	405,016.74	2,965,758.64	405,016.74
<b>合 计</b>	<b>65,548,620.03</b>	<b>68,303,855.44</b>	<b>65,548,620.03</b>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21,614.46	28,579,857.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68,302,629.54	82,682,401.30
<b>合 计</b>	<b>70,224,244.00</b>	<b>111,262,258.89</b>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6,216,874.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054,218.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504.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7,947,425.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179,699.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558,657.49
其他	-33,716,409.95
<b>合 计</b>	<b>70,224,244.00</b>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2,462,160.19	12,198,305.68
营业外收入	18,565,053.61	5,789,225.45
其他收益	4,559,225.76	124,635.47
往来款款项	377,048,059.12	556,004,222.01
<b>合 计</b>	<b>412,634,498.68</b>	<b>574,116,388.61</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管理费用	567,861,070.37	480,320,863.48
其他业务成本	383,901.76	84,021.25
营业外支出	32,394,276.35	51,983,270.77
往来款款项	1,250,723,697.03	1,215,451,095.74
<b>合 计</b>	<b>1,851,362,945.51</b>	<b>1,747,839,251.24</b>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25,992,630.45	413,078,287.28
加：资产减值损失	8,838,324.00	-
信用减值损失	402,662,115.07	666,962,759.00
固定资产折旧	61,140,508.17	62,033,577.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6,416,678.80	155,818,896.74
无形资产摊销	54,278,807.54	54,667,021.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193,714.46	89,914,54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0,219,902.61	16,300,137.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5,019.25	-670,496.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229,055.50	-35,103,016.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8,844,587.16	-552,238,05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302,629.54	157,402,61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77,962,932.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27,912,907.71	-29,687,499,13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34,744,636.04	67,991,614,06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4,071,584.44	39,254,318,259.14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9,060,668.82	459,776,315.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9,776,315.14	494,295,109.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779,070,366.41	51,208,711,192.5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1,208,711,192.57	34,282,463,23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90,356,472.48	16,891,729,161.13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99,060,668.82	459,776,315.14
二、现金等价物	16,779,070,366.41	51,208,711,192.57
其中：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008,313,351.64	13,004,725,937.10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761,941,419.77	2,716,551,752.47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8,815,595.00	35,487,433,503.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78,131,035.23	51,668,487,507.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12.31 账面价值	借款本金	受限原因
票据	22,013,730,446.57	21,967,527,283.24	质押
债券	18,674,400,000.00	17,758,020,000.00	质押
同业存单	6,539,000,000.00	5,961,000,000.00	质押
合 计	47,227,130,446.57	45,686,547,283.24	——

本行质押的金融资产为卖出回购业务提供担保物，包括票据、债券、同业存单。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其中：美元	479,183.12	7.1884	3,444,559.94
港币	10,000.00	0.9260	9,260.40
存放同业款项			
其中：美元	22,936,135.85	7.1884	164,874,118.95
欧元	1,456,861.88	7.5257	10,963,905.45
日元	118,947,669.00	0.0462	5,499,307.58
港币	8,574,298.09	0.9260	7,940,143.01
英镑	181,298.51	9.0765	1,645,555.93
吸收存款			
其中：美元	2,476,682.13	7.1884	17,803,381.82
欧元	978,542.71	7.5257	7,364,218.87
港币	264,643.58	0.9260	245,059.9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13.45	7.1884	9,441.60
港币	64.15	0.9260	59.40



#### 49、政府补助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618,645.72	408,078.9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租赁补贴	财政拨款	379,291.67	3,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手续费返还	财政拨款	-	378,426.8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221,343.96	772,7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8,010.09	4,559,225.76	—	—

####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2024年4月2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关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粤金复〔2024〕78号）显示，同意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山市古镇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蔡永权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欧新见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张锡文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中山市三祥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股权、中山市阿鲁米尼照明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8%股权。受让股份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此外，批复同意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其全部资产负债、机构网点、权利义务并设立广东南粤银行中山分行。

本行根据《广东金融监管局关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开业的批复》（粤金复〔2024〕239号）、《广东金融监管局关于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散的批复》（粤金复〔2024〕240号）于2024年9月对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

##### 2、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投资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由于本行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利，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利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净资产为979,416.86万元。



###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及信托受益权等。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余额及其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结构化主体类型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产品	1,641,864.12	-	-	1,641,864.12	1,641,864.12	
资产支持证券	-	54,495.79	4,980.00	59,475.79	59,475.79	
信托计划及信托受益权	10,575.25	10,183.43	-	20,758.68	20,758.68	
<b>合计</b>	<b>1,652,439.37</b>	<b>64,679.22</b>	<b>4,980.00</b>	<b>1,722,098.59</b>	<b>1,722,098.59</b>	

单位：万元人民币

结构化主体类型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产品	1,089,031.64	-	-	1,089,031.64	1,089,031.64	
资产支持证券	8,221.39	109,247.98	-	117,469.37	117,469.37	
信托计划及信托受益权	39,103.48	-	-	39,103.48	39,103.48	
其他	10,000.00	20,759.84	-	30,759.84	30,759.84	
<b>合计</b>	<b>1,146,356.51</b>	<b>130,007.82</b>	<b>-</b>	<b>1,276,364.33</b>	<b>1,276,364.33</b>	

## 七、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行依法合规经营，兼顾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统一，坚持资本、风险、收益之间平衡与匹配，通过主动分析、评估、经营和管理面临的主要风险，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适应全行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需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助推本行经营工作计划目标的实现。



治理架构方面，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业务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风险管理条线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内审部门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

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方面，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偏好、限额和控制程序，以及对主要面临的类别风险进行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等措施，实现对各类主要风险的主动经营和管理，并定期评估国家政策、经济环境及本行经营活动的变化，对风险管理政策、机制定期更新，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定期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从发生可能性和可能造成损失两方面识别出面临的主要风险类别，明确风险管理重点。2024 年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集中度风险等。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是本行业务经营所面临的重大风险之一。信用风险管理是指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信用风险的全过程。

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其中，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应按照穿透原则对应至最终债务人。

### （1）信用风险管理

#### ①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行制定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管理等。另外，本行制定了有关授信工作尽职规定，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行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防范形成不良贷款。

#### ②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行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的信用风险敞口。

#### ③存放和拆放同业



同业往来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同业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行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核和管理。对于与本行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 ④非债券债权投资

非债券债权投资包括资产证券化投资、公募基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及资金信托计划等。本行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和基金公司等实行评级准入制度，优选业务合作机构，并严格执行本行单一客户集中度限额。

#### ⑤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信用承诺为本行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行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付款或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本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原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②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



本行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本行个人客户信贷类资产，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和债权投资，均使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信息

### ③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和前瞻性调整参数。根据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暴露和前瞻性调整模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以迁徙矩阵的方式生成违约概率，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在未来某个违约时点的预期风险暴露，包括合同及相关文件规定的应还本金和利息等。

本行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等的变动情况。

### 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根据阶段划分标准，综合考虑信用主体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判断



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合同本金或利息的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但未超过 90 天；金融资产五级分类为“关注类”；对公业务信用风险敞口虽然尚未逾期，但本行认为信用主体信用状况恶化等。

#### ⑤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合同本金或利息的逾期天数超过 90 天；
- 金融资产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本行认定的其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况。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⑥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物价指数增长率、进出口价格指数、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等。

本行定期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提供未来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于 2024 年，本行采用统计分析方法，结合专家判断，更新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范围，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一定差异。本行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行对可能结果的估计。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本行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本行每半年根据外部经济发展、行业及区域风险变化等情况对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和假设进行重检，并做出必要的更新和调整。

于 2024 年度，本行在各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物价指数累计同比增长率，出口价格指数等。



### （3）贷款集中度

客户集中度：期末本行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及垫款余额 865,573.14 万元，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5.95%。

### （4）表外业务风险

本行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行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 （5）信用风险敞口

本行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涉及信用风险的资产负债表表内项目和表外项目。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②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开立信用证	190,131.01	187,113.31
保函及担保业务	63,857.91	117,216.41
银行承兑汇票	4,125,233.77	3,913,402.14
合计	4,379,222.69	4,217,731.86

上表列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仅代表当前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而非未来公允价值变动后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 （6）抵押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行通过一系列信用增级措施降低信用风险。本行通常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以将信用风险敞口降至可接受水平。本行在发现相关的贷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本行制定了授信业务担保物管理办法，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合格担保物的种类、范围以及贷款成数。本行根据借款人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

房地产和可流通转让的金融资产（股票或债券）是本行主要的担保物类型。本行专门制定估价模型对最主要的几类担保物进行估值，计算方法为市场价值扣除折



价因素。折价代表本行需要处置担保物时相关费用的保守估计。处置费用包括资产待售期间的维护费用、外部咨询服务费、拍卖费用、交易税费及任何价值损失。房地产的折价取决于不动产的类型、状况、位置及其他条件，通常在房地产市场价值的50%到70%之间。上市证券的折价采用基于如价格波动性可销售性等变量的内部模型计算。对于不存在估值模型的担保物，本行将定期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外部评估机构单独评估并计算其价值。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各项担保物的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个人客户	机构客户	总额
抵押贷款信用风险敞口	1,248,746.90	6,635,807.48	7,884,554.38
担保物价值	2,186,796.47	11,586,933.54	13,773,730.01
房地产	2,162,606.33	8,062,124.63	10,224,730.96
银行存单	19,813.14	165,574.39	185,387.53
交通工具	88.02	13,013.43	13,101.45
机器设备	-	158,789.11	158,789.11
其他	4,288.98	3,187,431.98	3,191,720.95

说明：上表中所汇总的各项担保物价值金额，以其所担保的每一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为限。

在报告期内，本行取得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34,940.95万元，取得资产为房产，处置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4,177.35万元，减少资产为房产以及白酒。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

A、各项存在信贷风险的资产的信贷质量情况

项 目	2024.12.31					合计
	阶段一（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应计利息	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1,026,547,509.71	-	-	6,076.25	775,974.84	1,025,777,611.12
拆出资金	8,050,000,000.00	-	1,055,690,000.00	6,280,722.25	479,754,804.44	8,632,215,917.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288,092,869.52	-	-	2,697,824.53	6,025,715.53	18,284,764,978.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7,837,971,257.73	9,130,571,774.38	8,618,470,777.94	6,668,194,089.54	4,034,527,489.77	148,220,680,409.82
债权投资	46,802,103,423.43	1,685,372,975.76	2,166,801,368.81	111,963,600.84	877,380,914.69	49,888,860,454.15
其他债权投资	26,589,216,118.35	-	-	431,780.66	-	26,589,647,899.01
合 计	228,593,931,178.74	10,815,944,750.14	11,840,962,146.75	6,789,574,094.07	5,398,464,899.27	252,641,947,270.43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如果出现资产负债总量失衡或期限结构失衡，银行流动性储备不足，又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及时融通到所需的资金，导致没有足够的现金支付给客户，则会引发流动性风险，严重时可能导致挤兑风险。可能影响本行流动性的不利因素主要包括：信贷需求的大幅增长、贷款承诺的大量履行、存款的大幅减少、贷款到期难以收回等。此外，国内或国外利率的急剧变化、货币市场出现融资困难等，也可能对本行的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本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等利率债，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表外贷款承诺和信用卡承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31日至90日
资产：	2,213,130.37	992,274.51	5,065,345.97	2,455,006.23	2,787,998.64
现金	-	39,906.07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800,316.31	-	-	-
存放同业款项	-	73,035.74	-	-	-
拆放同业	-	-	-	40,000.00	100,000.00
买入返售资产	-	-	1,298,858.59	129,642.24	360,748.10
各项贷款	1,765,024.22	6,275.37	125,868.93	2,144,128.17	1,872,969.38
投资	448,106.15	-	2,714,169.30	131,223.55	150,258.03
持有同业存单	-	-	925,828.14	9,993.65	304,023.14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72,741.02	621.01	18.62	-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	-	-
负债：	-	5,169,010.76	3,269,810.11	2,844,822.17	3,449,003.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	684,986.28	-	223,900.00	666,700.00
同业拆入	-	-	80,000.00	14,000.00	49,800.00
卖出回购款项	-	-	2,593,196.34	1,634,937.79	343,168.18
各项存款	-	4,472,651.55	463,646.95	864,147.57	1,316,364.81
其中：定期存款	-	25,584.62	463,646.95	864,147.57	1,316,364.81
活期存款	-	4,447,066.93	-	-	-
发行债券	-	-	-	-	-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31日至90日
发行同业存单	-	-	132,966.83	107,836.81	1,072,040.18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11,372.94	-	-	930.19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	-	-	-
资产负债净头寸	2,213,130.37	-4,176,736.26	1,795,535.86	-389,815.94	-661,004.74

（续上表）

项 目	91日至1年	1年以上	无期限	合 计
资产：	4,829,740.64	10,429,075.61	4,051,514.55	32,824,086.51
现金	-	-	-	39,906.0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1,181,463.85	1,981,780.16
存放同业款项	-	-	-	73,035.74
拆放同业	615,000.00	50,000.00	-	805,000.00
买入返售资产	-	-	-	1,789,248.93
各项贷款	3,110,177.88	5,534,257.43	-	14,558,701.38
投资	184,966.57	4,844,818.19	-	8,473,541.79
持有同业存单	919,596.19	-	-	2,159,441.11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78,421.07	151,801.71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2,791,629.63	2,791,629.63
负债：	5,237,608.27	9,129,083.18	688,954.74	29,788,292.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存放款项	593,000.00	50,000.00	-	2,218,586.28
同业拆入	-	300,000.00	-	443,800.00
卖出回购款项	-	-	-	4,571,302.31
各项存款	3,681,843.79	8,779,083.18	-	19,577,737.85
其中：定期存款	3,681,843.79	8,779,083.18	-	15,130,670.92
活期存款	-	-	-	4,447,066.93
发行债券	-	-	-	-
发行同业存单	962,764.48	-	-	2,275,608.29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	-	12,303.13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	688,954.74	688,954.74
资产负债净头寸	-407,867.63	1,299,992.43	3,362,559.81	3,035,793.91

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表外贷款承诺和信用卡承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31日至90日
资产：	1,759,172.88	1,552,522.92	4,934,429.49	1,235,650.14	1,881,085.97
现金	-	45,977.63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299,831.28	-	-	-
存放同业款项	10,000.00	148,392.11	17,165.40	5,000.00	6,000.00
拆放同业	-	-	-	-	20,000.00
买入返售资产	-	-	2,588,808.02	540,925.26	159,666.60
各项贷款	1,075,282.00	48,358.83	170,317.61	546,924.92	1,427,637.00
投资	595,469.81	-	1,756,587.95	32,918.45	218,058.17
持有同业存单	-	-	401,190.70	109,865.59	49,724.20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78,421.07	9,963.07	359.81	15.92	-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	-	-
负债：	-	5,378,322.30	3,662,040.41	2,109,533.50	2,234,365.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	934,798.84	-	117,000.00	615,700.00
同业拆入	-	-	10,000.00	24,000.00	-
卖出回购款项	-	-	3,109,766.09	989,865.20	69,599.67
各项存款	-	4,443,462.19	492,289.95	614,110.59	669,316.55
其中：定期存款	-	72,443.10	492,289.95	614,110.59	669,316.55
活期存款	-	4,371,019.09	-	-	-
发行债券	-	-	-	-	-
发行同业存单	-	-	49,984.37	364,557.71	878,062.88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61.27	-	-	1,686.68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	-	-	-
资产负债净头寸	1,759,172.88	-3,825,799.38	1,272,389.08	-873,883.36	-353,279.81

（续上表）

项 目	91日至1年	1年以上	无期限	合 计
资产：	4,447,077.95	11,288,572.22	3,610,321.18	30,708,832.75
现金	-	-	-	45,977.6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1,197,943.55	2,497,774.83
存放同业款项	21,000.00	-	-	207,557.51
拆放同业	358,000.00	30,000.00	-	408,000.00
买入返售资产	-	-	-	3,289,399.88
各项贷款	2,267,230.18	7,395,267.46	-	12,931,018.00
投资	1,141,519.53	3,863,304.76	17,494.24	7,625,352.91



项 目	91日至1年	1年以上	无期限	合 计
持有同业存单	659,328.24	-	-	1,220,108.73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	88,759.87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资产	-	-	2,394,883.39	2,394,883.39
负债：	4,004,574.42	9,781,801.00	497,267.01	27,667,904.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存放款项	471,900.00	50,000.00	-	2,189,398.84
同业拆入	-	-	-	34,000.00
卖出回购款项	-	-	-	4,169,230.96
各项存款	2,368,613.11	9,381,801.00	-	17,969,593.39
其中：定期存款	2,368,613.11	9,381,801.00	-	13,598,574.30
活期存款	-	-	-	4,371,019.09
发行债券	149,951.50	-	-	149,951.50
发行同业存单	1,014,109.81	-	-	2,306,714.77
其他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350,000.00	-	351,747.95
没有确定到期日的负债	-	-	497,267.01	497,267.01
资产负债净头寸	442,503.53	1,506,771.22	3,113,054.17	3,040,928.33

由于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因此上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资产负债表中的金额对应。本行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上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上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甚或有所增长的余额。

贷款承诺和信用卡承诺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自营交易和代客交易业务中。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市场风险管理部门负责本行层面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报告，业务部门负责对所管理账户的市场风险的监控和报告。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以及资金业务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本行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且在银行普遍存在。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原因。



本行的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动导致以外币计价资产和负债进行的交易使本行因外汇敞口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暂未上市且暂未获得衍生品交易资质，故来自交易及投资组合中的商品及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未识别为本行重大风险。

### （1）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行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开发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

于2024年12月31日，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金额	1个月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6个月	6个月 至1年
生息资产：	28,074,170.15	8,528,163.24	3,187,991.26	2,115,310.66	28,074,170.15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资产	3,881,775.59	1,532,408.17	764,771.23	418,714.40	3,881,775.59
计息的各项贷款	15,345,192.27	3,425,391.74	2,241,026.34	1,552,816.63	15,345,192.27
债券投资	5,220,509.62	104,851.22	171,998.34	126,389.03	5,220,509.62
其他生息资产	3,626,692.68	3,465,512.11	10,195.34	17,390.61	3,626,692.68
付息负债：	29,556,449.95	11,285,313.76	3,465,101.68	3,265,325.41	29,556,449.95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负债	9,509,296.88	5,471,824.04	2,131,708.37	928,127.40	9,509,296.88
存款	20,047,153.06	5,813,489.72	1,333,393.31	2,337,198.01	20,047,153.06
发行债券	-	-	-	-	-
其他付息负债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82,279.79	-2,757,150.52	-277,110.42	-1,150,014.74	-1,482,279.79

续上表

项 目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至4年	4年至5年	5年以上
生息资产：	4,051,648.72	5,610,845.04	1,066,447.57	719,097.24	422,420.93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资产	1,115,881.79	10,000.00	40,000.00	-	-
计息的各项贷款	2,801,492.02	4,473,289.87	665,623.74	59,824.30	48,094.06
债券投资	134,274.92	1,032,516.99	343,857.23	659,272.94	352,737.02
其他生息资产	-	95,038.18	16,966.60	-	21,589.85
付息负债：	2,044,903.15	3,033,164.36	4,500,880.41	1,602,121.77	359,579.64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负债	627,637.08	350,000.00	-	-	-
存款	1,417,266.07	2,683,164.36	4,500,880.41	1,602,121.77	359,579.64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至4年	4年至5年	5年以上
发行债券	-	-	-	-	-
其他付息负债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2,006,745.57	2,577,680.68	-3,434,432.84	-883,024.52	62,841.29

于2023年12月31日，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金额	1个月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6个月	6个月至1年
生息资产：	25,367,063.77	6,290,763.01	2,222,004.74	2,278,288.26	3,471,182.37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资产	4,657,225.34	3,370,506.31	229,390.79	305,198.98	722,129.26
计息的各项贷款	14,159,338.58	1,573,398.85	1,769,118.02	1,327,623.53	2,252,541.80
债券投资	4,645,771.39	2,631.80	175,981.58	339,479.73	462,959.99
其他生息资产	1,904,728.46	1,344,226.05	47,514.35	305,986.02	33,551.32
付息负债：	27,372,016.99	11,120,692.21	2,238,298.75	2,096,619.04	1,930,192.41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负债	9,034,344.57	5,594,972.22	1,563,362.55	553,321.37	922,688.43
存款	18,187,720.92	5,525,719.99	674,936.20	1,543,297.67	857,552.48
发行债券	149,951.50	-	-	-	149,951.50
其他付息负债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2,004,953.22	-4,829,929.20	-16,294.01	181,669.22	1,540,989.96

续上表

项 目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至4年	4年至5年	5年以上
生息资产：	3,712,021.03	5,288,003.49	241,218.15	667,819.49	1,195,763.23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资产	30,000.00	-	-	-	-
计息的各项贷款	3,162,065.27	4,050,463.44	12,354.60	9,469.84	2,303.23
债券投资	479,610.11	1,143,370.02	211,546.59	658,349.65	1,171,841.92
其他生息资产	40,345.65	94,170.03	17,316.96	-	21,618.08
付息负债：	2,500,960.88	3,416,412.74	768,949.33	3,298,347.55	1,544.08
金融机构间融资形成的负债	50,000.00	350,000.00	-	-	-
存款	2,450,960.88	3,066,412.74	768,949.33	3,298,347.55	1,544.08
发行债券	-	-	-	-	-
其他付息负债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11,060.15	1,871,590.75	-527,731.18	-2,630,528.06	1,194,219.15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以上分析的有关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敞口而计算得出的。基于以下假设：（1）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利率基点变化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万元）	
	本期	上期
上升50个基点	16,826.24	4,093.29
下降50个基点	-16,826.24	-4,093.29

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通过针对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预计利率变动对于其相应权益的变动影响。

## （2）汇率风险

本行的汇率风险来自于外汇敞口遭受市场汇率波动的风险，其中外汇敞口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货币衍生交易所产生的表外外汇敞口。汇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 A、本行在经营中可能持有未平盘外汇头寸，从而承担汇率风险；
- B、本行外汇资金来源主要为美元，为满足客户美元以外的其他币种小额购汇付款的需要，本行可能需要预先购入部分外币保证备付，从而面临汇率风险；
- C、本行以外币记账的资产、负债、收益等转换成本行记账本位币人民币时，会面临汇率折算风险。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行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于2024年12月31日，按币种列示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32,490,865.15	3,444,559.94	9,260.40	-	20,235,944,685.49
存放同业款项	834,854,580.20	164,874,118.95	7,940,143.01	18,108,768.96	1,025,777,611.12
拆出资金	8,632,215,917.81	-	-	-	8,632,215,917.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284,764,978.52	-	-	-	18,284,764,978.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8,220,680,409.82	-	-	-	148,220,680,409.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38,979,272.21	-	-	-	32,938,979,272.21
债权投资	49,888,860,454.15	-	-	-	49,888,860,454.15
其他债权投资	26,784,484,684.52	-	-	-	26,784,484,68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146,018.54	-	-	-	110,146,018.54
固定资产	1,121,823,555.10	-	-	-	1,121,823,555.10
使用权资产	568,552,011.97	-	-	-	568,552,011.97
无形资产	1,581,340,709.71	-	-	-	1,581,340,70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7,205,014.65	-	-	-	4,507,205,014.65
其他资产	18,775,004,244.19	-	-	-	18,775,004,244.19
<b>资产合计</b>	<b>332,481,402,716.54</b>	<b>168,318,678.89</b>	<b>7,949,403.41</b>	<b>18,108,768.96</b>	<b>332,675,779,567.80</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22,280,707,800.28	-	-	-	22,280,707,800.28
拆入资金	4,441,219,988.90	-	-	-	4,441,219,98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50,531,802,328.95	-	-	-	50,531,802,328.95
吸收存款	200,429,304,884.57	17,803,381.82	245,059.96	7,364,218.87	200,454,717,545.22
应付职工薪酬	275,549,557.93	-	-	-	275,549,557.93
应交税费	94,714,475.06	-	-	-	94,714,475.06
应付债券	22,756,082,933.00	-	-	-	22,756,082,933.00
租赁负债	609,069,709.64	-	-	-	609,069,709.64
预计负债	4,174,491.49	-	-	-	4,174,49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817,716,055.91	9,441.60	59.40	-	817,725,556.91
<b>负债合计</b>	<b>302,240,342,225.73</b>	<b>17,812,823.42</b>	<b>245,119.36</b>	<b>7,364,218.87</b>	<b>302,265,764,387.38</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30,241,060,490.81</b>	<b>150,505,855.47</b>	<b>7,704,284.05</b>	<b>10,744,550.09</b>	<b>30,410,015,180.42</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币种列示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 行款项	25,447,304,158.20	6,404,057.78	9,073.43	-	25,453,717,289.41
存放同业款项	2,598,827,645.98	179,294,416.33	7,359,538.79	19,844,715.46	2,805,326,316.56
拆出资金	4,661,271,879.31	-	-	-	4,661,271,87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469,847,998.12	-	-	-	35,469,847,998.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160,751,663.31	-	-	-	130,160,751,66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17,930,544.30	-	-	-	18,417,930,544.30
债权投资	41,997,805,743.07	-	-	-	41,997,805,743.07
其他债权投资	22,647,204,626.83	-	-	-	22,647,204,62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146,018.54	-	-	-	110,146,018.54
固定资产	1,158,463,382.37	-	-	-	1,158,463,382.37
使用权资产	547,809,302.66	-	-	-	547,809,302.66
无形资产	1,635,132,787.68	-	-	-	1,635,132,78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1,409,730.78	-	-	-	4,621,409,730.78
其他资产	16,611,098,223.58	-	-	-	16,611,098,223.58
<b>资产合计</b>	<b>306,085,003,704.73</b>	<b>185,698,474.11</b>	<b>7,368,612.22</b>	<b>19,844,715.46</b>	<b>306,297,915,506.52</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21,619,178,674.15	-	-	-	21,619,178,674.15
拆入资金	3,843,518,611.12	-	-	-	3,843,518,61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41,887,267,616.97	-	-	-	41,887,267,616.97
吸收存款	182,706,664,536.21	33,231,799.06	240,759.31	7,683,445.22	182,747,820,539.8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 计
应付职工薪酬	324,261,971.55	-	-	-	324,261,971.55
应交税费	83,167,830.99	-	-	-	83,167,830.99
应付债券	24,574,553,150.58	-	-	-	24,574,553,150.58
租赁负债	577,994,235.68	-	-	-	577,994,235.68
预计负债	8,472,109.20	-	-	-	8,472,10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453,064,895.13	218,638,130.23	7,751,215.24	28,910,235.66	708,364,476.26
<b>负债合计</b>	<b>276,078,143,631.58</b>	<b>251,869,929.29</b>	<b>7,991,974.55</b>	<b>36,593,680.88</b>	<b>276,374,599,216.30</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30,006,860,073.15</b>	<b>-66,171,455.18</b>	<b>-623,362.33</b>	<b>-16,748,965.42</b>	<b>29,923,316,290.22</b>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行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期	上期
美元	+/-5%	+/- 7,525,292.77	+/- 3,308,572.76
港元	+/-5%	+/- 385,214.20	+/- 31,168.12

以上汇率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有关资产和负债的外汇风险敞口而计算得出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行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及声誉风险。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类型主要包括内部欺诈事件、外部欺诈事件、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事件、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实物资产的损坏、信息科技系统事件以及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

本行董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操作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风险偏好及其传导机制、高级管理层有关操作风险管理职责、权限、报告等机制、操作风险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等，定期审议操作风险管理报告，充分了解、评估操作风险管理总体情况以及高级管理层工作。高级管理层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制定操作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管理办法，明确界定各部门、各级机构的操作风险管理职责和报告要求，设置操作风险偏好及传导机制，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应对操作风险事件，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操作风险管理报告等。监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责情况，及时督促整改，并纳入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行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包括各级业务和管理部门，是操作风险的直接承担者和管理者，负责各自领域内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第二道防线包括各级负责操作风险管理和计量的牵头部门，指导、监督第一道防线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第三道防线包括各级内部审计部门，对第一、二道防线履职情况及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

2024年，本行按照《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要求进一步完善本行组织架构，明确董监高及“三道防线”工作职责；同步更新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提高制度执行可操作性；加强考核激励约束，同时强化外包风险、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业务连续性等专项领域管理，稳步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各项工作。

在操作风险管理流程运作方面，定期开展主要风险评估及单体风险评估工作，从内在风险水平、风险管理能力和风险发展趋势三个方面对操作风险的管理情况进行评估；定期监测操作风险相关偏好指标表现，了解操作风险状况及变化，加强操作风险运营操作管理、反洗钱、信息系统运行等重点管理模块的监测预警；将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通过梳理调整现有组织架构的职责分工，严格落实分级授权权限，加强对各类信息系统的管控，从系统开发、测试、上线到日常运维实施全生命周期的风险管理，制定与业务规模和复杂性相适应的应急和业务连续方案，组织开展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加强不相容岗位管理等工作措施，强化操作风险管控；同时，实行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风险报告机制，明确操作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内容、路径、时间等要求，确保操作风险管理信息报送渠道顺畅。

在专项领域管理方面，一是强化外包风险管控，全年外包风险管理工作总体开展良好，未发生因外包活动引发的重大风险事件；二是明确生产数据提取及安全预处理规范和流程，针对数据备份、数据转储均制定了对应策略，以提高本行生产数据安全能力，防范生产数据泄露等安全隐患；三是持续开展网络安全监测和检测工作，重点对重要信息系统、网络环境及分支机构开展了互联网渗透测试、主机系统安全漏洞扫描、两高一弱检查、无线安全评估、分支行安全检查等多项安全评估及检查工作，确保网络环境运行稳定；四是有序推进业务连续性制度修订、业务连续性资源建设、业务连续性影响分析和风险评估、应急演练等工作开展，全年未出现重大及以上运营中断事件。

## 6、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①保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支持本行业务增长和战略规划的实施，实现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 ②遵守资本监管法规，逐步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公开披露资本管理相关信息，全面覆盖各类风险，确保集团安全运营；
- ③充分运用各类风险量化成果，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银行价值管理体系，完善政策流程和管理应用体系，强化资本约束和资本激励机制，提升产品定价和决策支持能力，提高资本配置效率；



④合理运用各类资本工具，不断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资本质量，降低资本成本，为股东创造最佳回报。

本行的资本充足率管理通过对资本充足率水平进行及时监控、分析和报告，与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进行比较。采取包括控制资产增速、调整风险资产结构、提高内部资本积累、从外部补充资本等各项措施，确保集团和本行的各级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抵御潜在风险，支持各项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目前本行完全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

本行的资本规划管理是根据监管规定、集团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等，前瞻性地对未来资本供给与需求进行预测，与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进行比较，确定未来存在的资本缺口，制定内外部资本补充措施。为保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行可能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行或回购股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本行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资本净额	2,988,347.41	3,015,492.28
核心资本净额	2,949,945.11	2,908,884.73
风险加权资产净额	20,987,250.69	19,645,050.54
核心资本充足率	14.06%	14.81%
资本充足率	14.24%	15.35%

①上述测算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10月颁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第4号）的相关规定。

②本行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境内分支机构。

③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 八、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价格)或间接(从价格推导)地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级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债券。收益率曲线或对手方信用风险的输入值参数的来源是中国债券信息网。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12.31			合 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b>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18,641,190.91	15,652,015,498.77	868,322,582.53	32,938,979,272.21
债券	-	15,652,015,498.77	-	15,652,015,498.77
基金	16,418,641,190.91	-	-	16,418,641,190.91
其他	-	-	868,322,582.53	868,322,582.53
(二)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6,784,484,684.52	110,146,018.54	26,894,630,703.06
债券	-	26,784,484,684.52	-	26,784,484,684.52
权益工具投资	-	-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三)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 和垫款	-	-	22,279,217,881.71	22,279,217,881.71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b>	<b>16,418,641,190.91</b>	<b>42,436,500,183.29</b>	<b>23,257,686,482.78</b>	<b>82,112,827,856.98</b>

项 目	2023.12.31			合 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b>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83,629,400.05	7,880,696,268.19	1,253,604,876.06	18,417,930,544.30
债券	-	6,274,009,274.84	-	6,274,009,274.84
基金	9,283,629,400.05	1,606,686,993.35	-	10,890,316,393.40
其他	-	-	1,253,604,876.06	1,253,604,876.06
(二)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2,647,204,626.83	110,146,018.54	22,757,350,645.37
债券	-	22,647,204,626.83	-	22,647,204,626.83
权益工具投资	-	-	110,146,018.54	110,146,018.54
(三)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 和垫款	-	-	16,522,266,231.19	16,522,266,231.19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b>	<b>9,283,629,400.05</b>	<b>30,527,900,895.02</b>	<b>17,886,017,125.79</b>	<b>57,697,547,420.86</b>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股东及其关联方、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等，



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保持一致，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任何负面影响。

对于重大关联交易，经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2024 年度，本行审批重大关联交易的主要议案有：

《关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授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湛江市万有房地产有限公司和湛江市恒逸酒店有限公司抵押物以物抵债方案的议案》。

## 1、关联方关系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关联方是指与本行存在一方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1）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199,780,030	75.57%

### （2）其他重大关联方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在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情况	备注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309,405,634	4.46%	梁廷坤董事	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18,200	1.39%	唐毅监事	在本行派驻监事
湛江市恒逸酒店有限公司	191,550,000	0.65%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 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45,980,000	0.50%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 在本行派驻董事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865,000	0.22%	无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 在本行派驻董事



(3) 关联方统计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原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梳理、统计和发布关联方名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合计 3,341 个，其中，非自然人关联方 645 个，自然人关联方 2,696 个。

2、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集团授信敞口明细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关系	2024.12.31	2023.12.31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授信	控股股东、关联法人	26,242.19	15,000.00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80,000.00	50,000.00
广东粤财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1,116.31	4,194.30
广东粤财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000.00	1,000.00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45,270.00	30,870.0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1,759.00	39,970.00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2,700.00	3,000.00
广东广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500.00	-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400.00	3,800.00
广东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1,280.00	100.00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21,220.00	21,310.00
湛江市恒诚水处理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1,170.00	31,230.00
湛江市恒逸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27,490.00	27,520.00
湛江市万有房地产有限公司	授信	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33,920.00	34,000.00
湛江市民大酒业有限公司	授信	主要股东、关联法人	3,000.00	-
自然人	授信	关联自然人	1,386.54	92.33

说明：本行在与关联方进行的业务时，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原则以市场价格定为定价基础进行。

(2) 不良资产转让

2024年，本行未发生不良资产转让的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湛江市万有房地产有限公司、湛江市恒逸酒店有限公司签署了《以物抵债协议》，将上述两关联方名下的住宅、办公、公寓、车位（资产价值合计31,575.82万元）进行以物抵债，用于偿还本行的欠息31,140.01万元。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在本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为1,569.03万元。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80,000.00	-	1,380,000.00	-
拆出资金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0,085.25	97.28	50,0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广东粤财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002.75	19.00	-	-

(2) 吸收存款及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20.42	5,220.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8,056.16	15,083.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2.90	70,000.00
吸收存款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812,831.76	487,619.96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4,285.87	141,459.36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行在任何时点均有贷款额度的承诺，包括本行对信用卡客户提供的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以及已签约的贷款额度。根据本行管理层的意见，由于已签约的贷款额度是可以撤销的，本行并不承担未使用的授信额度的风险。



本行提供信用证及财务担保服务，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按不同类别列示如下。所披露的贷款承诺金额及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额度为假设将全数发放的合约金额；所列示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证凭信的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行将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125,233.77	3,913,402.14
开出信用证	190,131.01	187,113.31
开出保函	63,857.91	117,216.41
其中：非融资保函	63,857.91	117,216.41
贷款承诺	200,918.21	1,167,306.6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2,457.67	31,607.19

### (2) 受托业务

本行向第三方提供托管、信托及资产管理服务。来自于受托业务的收入已包括在财务报表附注五、31 所述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这些受托资产并没有包括在本行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内。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委托贷款	73,689.09	112,408.65
委托存款	73,689.09	112,408.65

委托贷款为本行与委托人签订委托协议，由本行代委托人发放贷款予委托人指定的借款人。本行不承担任何风险。

委托贷款资金是指委托人存入的，由本行向委托人指定的特定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的资金，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 (3)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4.12.31	2023.12.3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95,908,664.83	844,894,044.41

①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与相关企业签订了广东南粤银行大厦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监理、全过程管理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合同，合同金额 525,734,600.00 元，项目处于在建阶段。按合同约定，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184,166,200.00



元工程款及相关服务费未支付。

②本行于2024年12月31日前与相关企业签订了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工程设计、施工承包、监理、全过程管理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合同，合同金额952,244,811.77元，项目处于在建阶段。按合同约定，至2024年12月31日止，尚有411,742,464.83元工程款及相关服务费未支付。

#### （4）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行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 度	2024.12.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37,152,583.2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06,952,696.9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03,081,266.06
以后年度	391,204,695.74
合 计	738,391,241.99

## 2、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经考虑专业意见后，本行管理层认为该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产生重大影响。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5年4月28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高级管理层按照本行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行的经营情况。本行的各地分行及子公司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

本行各经营分部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客户提供各种商业银行服务及投资业务，包括存贷款，票据，贸易融资及货币市场拆借，证券投资等。



### 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对公理财、托管及各类对公中间业务。

### 零售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 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行的货币市场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 其他业务

此部分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内部资金成本为基础计量。资金通常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金的使用成本按集团的资本成本为基础进行计算并披露。除此以外，经营分部间无其他重大收入或费用项目。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本行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

###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司金融 业务	零售金融 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 计
营业收入	63,527.78	83,304.35	99,714.97	37,900.06	284,447.16
资产总额	10,644,481.93	2,123,494.30	12,219,535.85	8,280,065.88	33,267,577.96
负债总额	13,932,505.32	5,706,453.58	5,815,025.30	4,772,592.24	30,226,576.44

## 2、租赁

### 作为承租人

①各类使用权资产的期初余额、本期增加额、期末余额以及累计折旧额和减值金额；

②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③ 计入当期损益的按本准则第三十二条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④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⑤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⑦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⑧ 其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应当披露的有关租赁负债的信息。

根据新租赁准则第五十五条，承租人应当根据理解财务报表的需要，披露有关租赁活动的其他定性和定量信息：

- ① 租赁活动的性质，如对租赁活动基本情况的描述；
- ②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 ③ 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 ④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及其他信息；
- ⑤ 其他相关信息。

####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本行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短期租赁	21,645,883.04	22,415,938.83

### 3、职工薪酬事项

(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根据《公司章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 版，2023 年）》，本行已建立了薪酬管理组织架构。本行董事会负责本行薪酬体系的建立、完善和监督执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政策方案的实施；监督管理层对董事会薪酬管理相关决议的执行，以及员工薪酬和福利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本行监事会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薪酬总额（法人口径）为 91,686.70 万元，受益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干部及员工等，薪酬结构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66,402.69
职工福利费	3,315.89
社会保险费	12,254.70
住房公积金	7,140.28
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	1,328.10
辞退福利	195.31
外包劳务费	1,048.53
其他	1.20
<b>合 计</b>	<b>91,686.70</b>

（3）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为配合本行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充分发挥薪酬资源对战略转型要求及激发业务活力的导向作用，本行通过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合理设计薪酬结构和水平，逐步建立了“战略导向、绩效体现、风险约束、内部公平、市场适应”的薪酬政策和“以岗定薪，按劳取酬”的薪酬支付原则。

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水平取决于员工价值贡献及履职能力，绩效薪酬水平取决于本行整体、员工所在机构或部门以及员工个人业绩衡量结果，福利性收入包括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

基于公司治理要求，本行持续完善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在工资总额、薪酬资源分配、绩效考评等方面充分结合外部监管要求与内部管理需要，将风险因素纳入激励约束机制中。本行建立员工薪酬与其个人绩效、部门绩效、组织绩效的联动机制，充分调动机构与员工的积极性。

（4）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为促进风险与激励相平衡，本行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等要求，修订发布了《广东南粤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并依照该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的期限一般不少于 3 年，且延期支付的年限与风险暴露期限相匹配，并根据风险指标执行情况、风险暴露事件的性质及影响程度等，决策到期是否支付以及支付比例。2024 年度本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比例为 51%。报告期内，本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总额为 4,280.68 万元。

本行坚定落实风险防范责任，对发生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范围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员工，视严重程度扣减、止付及追回相应期限的绩效薪酬。



(5)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本行已发布《广东南粤银行董事薪酬管理办法(1.0版, 2024年)》《广东南粤银行监事薪酬管理办法(1.0版, 2024年)》《广东南粤银行总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1.1版, 2024年)》，明确董事长、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按薪酬管理办法核发薪酬；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薪酬按月预发，年底按履职时间计算后一次性补发。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薪资报酬。报告期内，在本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为 1,569.03 万元。

(6)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本行薪酬及考评政策与战略发展目标保持高度一致，通过发挥激励约束机制作用，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实现战略目标的落地。业绩评价指标包括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和社会责任类，综合反映本年度经营成果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7)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超出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4、其他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2023年2月11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年第1号公布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对于2023年7月1日前发生的业务已制订重新分类计划，并于2025年12月31日前，按季度有计划、分步骤对所有存量业务全部按《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进行重分类。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发放贷款和垫款

#####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967,135,020.47	11,836,718,554.63
其中：个人经营贷款	7,886,258,312.16	6,274,682,737.52
个人住房贷款	4,836,498,596.25	4,974,684,438.34
个人消费贷款	216,807,679.07	537,326,197.08
个人垫款	4,145,416.35	23,798,431.55
信用卡	23,425,016.64	26,226,750.14
企业贷款和垫款	110,340,660,907.87	100,100,993,764.29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中：贷款	106,319,049,239.71	96,565,053,306.37
垫款	4,021,611,668.16	3,535,940,457.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123,307,795,928.34	111,937,712,318.92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5,136,798,747.50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4,262,196,218.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125,941,462,528.11	112,812,314,848.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中：贴现	22,142,167,835.80	16,500,273,195.06
贷款-贸易融资	137,050,045.91	21,993,03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22,279,217,881.71	16,522,266,231.19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129,334,581,079.35</b>

(2)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 业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3,205,388,733.45	2.20	1,051,925,074.56	0.82
采掘业	273,622,708.15	0.19	554,566,666.67	0.43
制造业	13,350,872,468.17	9.17	14,209,970,903.06	11.0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31,556,829.92	0.30	299,884,633.12	0.23
建筑业	5,608,471,517.62	3.85	6,324,118,802.05	4.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51,198,733.99	0.24	711,325,690.78	0.5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41,883,103.47	0.37	486,543,364.61	0.38
批发和零售业	56,859,942,756.15	39.06	51,824,738,639.94	40.34
住宿和餐饮业	924,963,116.24	0.63	1,103,090,611.92	0.86
金融业	1,656,270,000.00	1.14	1,646,200,000.00	1.28
房地产业	8,430,126,207.85	5.79	5,564,601,228.60	4.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040,862,824.05	10.33	12,517,786,163.88	9.75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 查业	243,530,443.29	0.17	399,952,847.99	0.3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81,635,433.26	1.91	2,671,960,277.54	2.08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3,674,932.70	0.08	100,671,445.44	0.08
教育	130,028,701.76	0.09	165,897,411.93	0.1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74,053,392.97	0.05	32,881,200.01	0.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12,889,050.74	0.28	221,121,838.32	0.1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6,740,000.00	0.03	235,750,000.00	0.18
票据贴现	22,142,167,835.80	15.21	16,500,273,195.06	12.84
个人贷款	12,967,135,020.47	8.91	11,836,718,554.63	9.22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行 业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贷款和垫款小计	145,587,013,810.05	100.00	128,459,978,550.11	100.00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	5,136,798,747.50	-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	4,262,196,218.26	-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b>	<b>129,334,581,079.35</b>	<b>-</b>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贷款	15,897,673,627.00	12,867,338,037.37
保证贷款	28,701,628,523.02	23,556,212,346.34
附担保物贷款	78,845,543,824.23	75,536,154,971.34
其中：抵押贷款	59,740,760,345.36	56,476,072,578.94
质押贷款	19,104,783,478.87	19,060,082,392.40
贴现	22,142,167,835.80	16,500,273,195.06
贷款和垫款小计	145,587,013,810.05	128,459,978,550.11
加：应计利息	6,668,194,089.54	5,136,798,747.50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34,527,489.77	4,262,196,218.26
<b>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b>	<b>148,220,680,409.82</b>	<b>129,334,581,079.35</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逾期贷款

项 目	2024.12.31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622,880,846.96	28,474,610.53	58,632,129.69	59,621,824.30	769,609,411.48
保证贷款	1,800,752,274.31	137,245,903.47	819,772,491.19	56,803.30	2,757,827,472.27
附担保物贷款	6,706,938,653.11	2,393,274,276.59	3,092,095,931.25	2,029,296,807.62	14,221,605,668.57
其中：抵押贷款	3,945,324,280.94	1,942,633,424.38	1,653,199,157.37	1,461,297,748.06	9,002,454,610.75
质押贷款	2,761,614,372.17	450,640,852.21	1,438,896,773.88	567,999,059.56	5,219,151,057.82
<b>合 计</b>	<b>9,130,571,774.38</b>	<b>2,558,994,790.59</b>	<b>3,970,500,552.13</b>	<b>2,088,975,435.22</b>	<b>17,749,042,552.32</b>

项 目	2023.12.31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628,153,937.85	84,448,031.13	157,790,209.30	51,072,369.81	921,464,548.09
保证贷款	507,379,115.11	557,157,430.08	361,667,787.51	-	1,426,204,332.70
附担保物贷款	3,037,110,584.97	1,659,183,917.87	3,699,270,751.91	7,664,267.12	8,403,229,521.87
其中：抵押贷款	1,565,558,474.36	594,193,918.87	2,761,693,464.35	4,039,265.33	4,925,485,122.91
质押贷款	1,471,552,110.61	1,064,989,999.00	937,577,287.56	3,625,001.79	3,477,744,398.96
<b>合 计</b>	<b>4,172,643,637.93</b>	<b>2,300,789,379.08</b>	<b>4,218,728,748.72</b>	<b>58,736,636.93</b>	<b>10,750,898,402.66</b>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1 天（含），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



(5) 贷款减值准备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98,162,266.54	1,531,542,224.92	2,232,491,726.80	4,262,196,218.26
本期计提	3,968,709.99	-475,268,292.44	790,213,206.56	318,913,624.11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	-	104,604,637.81	104,604,637.8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138,448,074.44	138,448,074.44
本期核销	-	-	425,924,338.22	425,924,338.22
本期转出	-	-	86,814,577.75	86,814,577.7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502,130,976.53	1,056,273,932.48	2,476,122,580.76	4,034,527,489.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04,894.95	-	-	704,894.95
本期计提	2,146,510.02	-	-	2,146,510.02
本期转回	1,587,251.62	-	-	1,587,251.62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1,264,153.35	-	-	1,264,153.35
<b>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b>	<b>503,395,129.88</b>	<b>1,056,273,932.48</b>	<b>2,476,122,580.76</b>	<b>4,035,791,643.12</b>

(续)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余额	497,175,771.19	2,115,695,882.22	1,510,413,080.09	4,123,284,733.50
本期计提	986,495.35	-584,153,657.30	1,257,462,476.52	674,295,314.57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	-	65,397,409.79	65,397,409.7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133,522,204.02	133,522,204.02
本期核销	-	-	401,091,166.51	401,091,166.51
本期转出	-	-	66,167,869.07	66,167,869.0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498,162,266.54	1,531,542,224.92	2,232,491,726.80	4,262,196,218.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05,860.31	-	-	1,505,860.31
本期计提	794,329.29	-	-	794,329.29
本期转回	1,595,294.65	-	-	1,595,294.6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小计	704,894.95	-	-	704,894.95
<b>2023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b>	<b>498,867,161.49</b>	<b>1,531,542,224.92</b>	<b>2,232,491,726.80</b>	<b>4,262,901,113.21</b>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减值准备 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中山古镇南粤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000.00	-	-	-	-	-	-	-	-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吸收存款

(1) 按种类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活期存款	30,836,355,446.32	28,146,335,145.22
其中：公司	20,163,105,444.29	17,855,343,183.50
个人	10,673,250,002.03	10,290,991,961.72
定期存款	149,147,722,874.30	127,154,761,899.34
其中：公司	105,675,704,687.97	92,742,734,260.15
个人	43,472,018,186.33	34,412,027,639.19
通知存款	3,295,217,110.21	4,631,822,347.12
保证金存款	11,986,595,447.61	18,962,125,711.22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515,008,060.43	25,302,228.25
其他存款	10,594,547.44	8,828,406.77
吸收存款小计	195,791,493,486.31	178,929,175,737.92
加：应计利息	4,663,224,058.91	3,014,161,110.88
<b>合 计</b>	<b>200,454,717,545.22</b>	<b>181,943,336,848.80</b>

4、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利息收入</b>	<b>8,126,341,453.57</b>	<b>7,835,267,995.56</b>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5,343,805,847.00	4,868,877,119.53
债权投资	1,213,297,109.24	1,683,303,302.67
其他债权投资	517,122,203.61	407,016,590.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9,631,031.68	368,913,092.64
转贴现及贴现	277,953,792.35	201,031,287.91
存放中央银行	211,599,496.26	197,644,636.79
拆放同业	189,542,286.17	96,756,152.77
存放同业	13,389,687.26	11,725,813.06
<b>利息支出</b>	<b>6,701,795,165.92</b>	<b>5,592,662,224.62</b>
其中：吸收存款	4,820,562,163.35	4,084,166,219.17
发行存款证	520,867,083.66	581,348,06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76,362,152.75	417,312,549.21
同业存放	522,548,742.86	240,568,724.36
拆入资金	104,821,622.28	101,677,514.13
发行债券	82,594,588.76	90,608,333.37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协议存款	73,110,416.60	74,300,000.00
再贴现	817,481.15	2,275,432.47
其他利息支出	110,914.51	405,387.74
<b>利息净收入</b>	<b>1,424,546,287.65</b>	<b>2,242,605,770.94</b>

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b>164,802,146.71</b>	<b>198,181,681.99</b>
其中：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70,237,296.24	103,195,267.19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0,145,895.61	35,432,294.82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36,092,106.82	33,879,117.21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4,415,321.01	6,710,904.27
贸易融资手续费收入	7,898,120.08	6,257,771.10
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	6,748,534.48	5,009,698.01
银团贷款手续费收入	5,920,461.72	1,785,919.44
手机银行业务收入	805,496.60	1,241,573.74
网上银行业务收入	64,061.62	1,161,424.83
结算手续费收入	982,239.40	1,060,219.67
信用卡手续费收入	560,760.63	956,609.03
其他手续费收入	931,852.50	1,490,882.68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70,827,187.54</b>	<b>125,210,499.16</b>
其中：代理手续费支出	10,373,630.13	12,708,000.05
结算手续费支出	9,264,755.46	10,164,771.64
投资银行手续费支出	-	8,748,485.35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6,940,643.17	6,553,685.91
证券业务手续费支出	5,392,522.44	6,056,920.71
发行债券手续费支出	1,419,502.60	1,720,464.43
国际结算手续费支出	533,667.00	610,453.11
信用卡手续费支出	476,495.68	440,676.43
其他手续费支出	36,425,971.06	78,207,041.53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93,974,959.17</b>	<b>72,971,182.83</b>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分红	300,713,829.79	26,798,476.74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149,008.95	156,366,18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82,480,307.82	213,312,568.82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81,593.65	78,451,643.18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贴现资产取得的收益	27,828,466.60	21,985,643.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1,282.00	-146,912.95
其他	1,421,085.77	-432,898.90
合 计	923,923,010.58	496,334,703.40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盛林萍  
1976-06-13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330623197606134165

姓名: 盛林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06-13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30623197606134165

证书编号: 440100390010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年07月12日  
2019年4月换发

盛林萍(44010039001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11000000012345678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盛林萍(44010039001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110000000123456789

此件仅供业务报行使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盛林萍(44010039001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11000000012345678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盛林萍(44010039001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110000000123456789



姓名  
Full name 黎燕婷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4-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106199204220424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10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廣東南粵銀行

GUANGDONG NANYUE BANK